



中華農學會報

第七十一期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發行

JOURNAL

of the

Agricultural Association of China.

No. 71

December 1929

中華農學會出版

中華郵政局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本會職員一覽

執行委員會

許 璞(委員長) 陳 嶸(副委員長)

朱國美 沈宗瀚 吳覺農 吳恒如 姚傳法 唐啓宇 陳方濟 梁 希 黃枯桐 陸費軋 湯惠蓀 曾濟寬 陶昌善 孫恩馨 雷 男 錢天鵠 蔡邦華

文 書 陳方濟

會 計 陳 嶐

編 輯 沈宗瀚 梁 希 唐啓宇 陸費軋 湯惠蓀 黃枯桐 曾濟寬 董時進 趙蓮芳

基金保管委員會

許 華 沈宗瀚 吳覺農

事業擴充委員會

王舜成 王善俊 何玉書 沈鵬飛 吳 懂 侯朝海 徐廷瑚 莊景仲 鄭秉文 董時進 葛敬恩 劉寶書 劉重譯 鄭璧盈 謝家聲 韓 安 譚熙鴻

各地分會

廣東省 監察委員 鄭植儀 彭家元 姚耀黃

執行委員 侯 過 張延年 林植夫 何品真 沈鵬飛 傅保光 廖崇真

浙江省 監察委員 許 璞 莊景仲 周 清 譚熙鴻 張自方

執行委員 吳庶晨 陳石民 王希成 王競白 徐漢人 朱肇邦 葛敬銘 陳宣昭
吳乃熒

江西省 實業委員 吳 懂 鍾 紮 張 勲 黃範孝 楊惟義 陽宣昌 李震東 胡家驥

余 球 朱 鄭 则榮

日本 執行委員 劉信春 周進三 黃 明 彭逸羽 藍夢九

地方幹事

河北省 汪厥明 夏貽彬 廣宏正 董時進

遼寧省 范高平 鄭宗文 錢經孫

山東省 王承鈞 陳雋人 張 懂 孫 肪

山西省 賈恒禮 劉懷增

河南省 鄭坤巽

四川省 胡鶴如 徐孝恢 鄭崇德

湖北省 張天翼

湖南省 陳時臬 彭先澤 楊景輝 劉寶書

安徽省 吳寧民 胡鍾瑞

福建省 楊 銓 葉道淵

美國 李德毅 管家驥

德 國 楊靖宇

法 國 吳耕民 徐 陵 彭師勤

中華農學會報第七十一期

合作專刊目錄

- 從農業垂直的集中形態論農村合作社在國民經濟上的意義.....
湯惠蓀
- 華洋義販會農村信用合作社之組織與現狀.....陳雋人
- 浙江農業的特性與合作運動.....吳覺農
- 合作事業之失敗與成功.....許叔璣
- 消費合作提要.....童玉民
- 法國之農業合作.....獨紫崗
- 日本產業組合中央金庫之調查.....陳雋人
- 日本產業組合中央會之組織與事業.....陳雋人
- 近世合作之趨向.....錢穆蓀
- 談談合作社.....吳庶農
- 信用組合的研究.....向雲龍
- 信用合作社與農業倉庫.....許叔璣
- 意大利之合作社的組織現象.....李正誼
- 中華農學會日本分會與中華留日青年會合辦產業組合資料展覽會
紀要.....

**THE JOURNAL
of
AGRICULTURAL ASSOCIATION OF CHINA**

Contents of volume on Co-operation

- The Economic Value of Rural Co-operation.....H. S. Tang.
The Organization and Present Condition of the Credit Co-operative Societies of the China International Famine Relief Commission.....C. R. Chen.
Unusual Agricultural Conditions in Chekiang Province; Co-operative Activities There.....C. N. Wu.
The Success and Failure of Co-operative Businesses.....S. C. Hsu.
The Essentials of Co-operative Buying.....Y. M. Tong.
Agricultural Co-operation in France.....C. G. Feng.
A Report of the Work of the Central Cashier of the Co-operative Societies in Japan.....C. R. Chen.
The Constitution and Work of the Central Union of Co-operative Societies in Japan.....C. R. Chen.
Tendencies in Modern Co-operation.....S. S. Chien.
Remarks on Co-operative Societies.....S. C. Wu.
A Study on Credit Co-operation.....Y. L. Hsiang.
The Credit Co-operative Societies and Warehouses.....S. C. Hsu.
Constitutional Features of Co-operative Societies in Italy...C. Y. Li.
The Exhibition of the Products of the Japanese Co-operative Societies which are under the Direction of the China Agricultural Association and the China.....Y. M. C. A.

Edited and Published

by

The Agricultural Association of China

從農業垂直的集中形態論農村合作社在國民經濟上的意義

湯 惠 蔡

The Economic value of Rural Co-operation.

H. S. Tang.

(一)

各種產業，隨着資本主義的潮流，不絕的向前發展。農業是產業的一種，在現今資本主義的經濟組織之下，也和工商業有同樣發展的過程。所以近世的社會經濟學者，如Karl Marx, Kautsky, Friedrickotto Hertz, David Lenin, P Maslow, N. Kablukew諸氏，說到農業的發展，都主張農業生產手段之社會的集中，以行其大量生產，機械生產等等。所謂農業的大經營，優於小經營的立論，已經變成不刊的定理了。

但是，從俄國人Alexander Tschajanow教授，發表農業家族經濟的原理（註一）把產業分為根本相異的兩種經濟——資本家的經濟Die Kapitalistische Wirtschaft，和無工資勞動者的經濟Die lohnarbeiterlosen Wirtschaft，而將農業屬於無工資勞動者的經濟，闡明農業家族經濟有特殊的原理以來；我們對於將來農業進展的趨勢，不能不認為和工商業的純資本主義的產業，有差異的地方。

Tschajanew教授，更發表農村合作社的基礎概念及其形態。在這本書裏面，有關於「農業合作社在國民經濟的意義」（註二）的一章。從這一章的說明我們知道：在農業發展的過程上面，農村合作社更具有特殊的地位，和重

要的意義了。

(註一)農業家族經濟的原理，原文為俄文，發刊於1911—1912年。

1923年，由著者和Eriedrich Schlemer合譯為德文—Die Lehre von der bauerlichen wirtschaft versuch einer Theorie der Familien wirtschaft eines Landbau。1927年，日人磯邊和杉野二氏譯成日文，譯本稱「Tschajanow小農經濟之研究」

(註二)農業合作社在國民經濟的意義一章，著者曾用德文發表於 Weltwirtschaftsarchiv. 題為 Die volkswirtschaftlich Bedeutung der Landwirtschaftlichen Genossenschaften。日人杉野氏譯為日文，發表於農業經濟研究第二卷第四號。

(二)

現今世界各國，對於合作制度，都盡力提倡；所以合作社的發達，有駿駿乎一日千里之勢。近年以來，我國對於合作制度，也認為切要的經濟政策了。江浙兩省，首先由政府實行提倡，現在各地方的農村信用合作社，已經和「春筍簇生」一般的設立起來了。

我們都知道：農村合作社，可以改良現時經濟制度的不良，和解除農民所受經濟壓迫的痛苦。但是，在整個的農業經濟發展的過程上面，農村合作社，究竟站在什麼地位？換句話說：農村合作社，在國民經濟上面，有怎樣的意義？這一點，我們還沒有充分的瞭解。

我們要說明農村合作社，在國民經濟上面的意義，非先把農業在資本主義經營組織裏面的集中形態，加以說明不可。

農業的資本集中形態，可以分為兩種：一種是垂直的集中形態，一種水平的集中形態。垂直的集中形態，就是農業上各種業務的資本集中。譬如

各種農產品製造工業的發達，和農產物購買販賣商業的擴大，都足以使農業資本，有垂直的集中的傾向；而農村合作社，也是使農業資本，趨於垂直的集中的一種。水平的集中形態，就是使農民漸漸地趨向於無產階級(Proletaire)化的形態；換言之，即地主兼併小農的土地，而變為大面積土地所有者的大農經營的形態。

農業在資本主義的經濟組織之下，由資本之垂直的集中，和水平的集中，進展不已。而此垂直的集中形態裏面，農村合作社的集中形態，其及於農業經濟組織者，影響極大。試觀近世歐洲各國，如意大利丹麥俄國等等，農村合作社急激的發展，和他們的農業經濟組織，所以受極大的變化的緣故，就知道農村合作社，有可以左右農業經濟組織的勢力了。而農村合作運動，在國民經濟上，具有深切的意義和使命，那更不用說了。所以我們對於這一段農業經濟組織變化的途徑，認為與十九世紀初葉，蒸汽機關的發明，使工業制度，受極大變化的原因，具有同樣深切的意義。

(三)

農村合作社，在農業發達的過程上面，既有這樣深切的意義。那麼，我們對於農村合作社，在農業垂直的集中裏面，發生的途徑，和進展的階段，不能不明白的去探究一下。但是，要探究農村合作社發生的途徑，須先從農業在資本主義的經濟組織裏面進展的情形，作一簡單的說明。

現時經濟，從自然經濟時代，入於貨幣經濟時代。所以一切的產業，均以貨幣資本的多寡，來決定牠支配的勢力。例如福特(Ford)的經濟組織託辣斯(Trust)銀行Konzern(註三)鐵路輪船等等，都是以貨幣的大商業資本勢力，來支配產業的一種組織。在工業方面，幾乎完全受着商業資本的勢力的支配，那是不用說了。即在農業方面，也漸漸的立於商業資本的勢力之下，而受其

支配。大商業者，立於農業生產者和市場之間，以金融的霸權，操縱一切，而使散在各地之孤立的農民經濟，入其支配的勢力之下，這是我們所常見的現象。在這種大商業支配下面的農業，變成他們做工具的一種組織。他們可以使一切農產物的性狀，變為合乎他們所需要的標準。而使之標準化(Standardization)，以充分收取其利益。他們對於農民的生產技術，也有加以限制的勢力，舉凡種子肥料的分配，作物栽培順序的決定，幾乎都要受大商業的支配，所以農業生產者，只是變成一個經營計劃裏面的機械的執行者而已。這是大商人的勢力，可以到農業經營內部組織的趨向。例如我國東三省地方，和俄國的甜菜栽培，就是顯著的實例。在這類甜菜栽培的地方，種甜菜的農民，一切都受着糖廠或糖行的支配，所以他們簡直是糖廠或糖行的僕役。這些大商人，得到販路的霸權，和原料供給的基礎以後，漸漸地把他們的勢力，擴張到內地。其結果不但是種甜菜的農民，受其支配，就是其他農民，也不得不仰承鼻息了。這個實例，可以證明大商業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而給農業經濟組織的一種支配勢力。

美國是資本主義最發達的國家，他們的農業經濟組織，受着資本主義的各種集中形態侵入的支配。在表面上，美國的農民，似乎是獨立的生產者，但是在實際上，他們只是變成資本家生產上的一種工具；而農業變成一種資本家一分系中具有經濟中心的一種經濟組織而已。據N.P.Makaroff教授的調查，美國大都市裏面所販賣的農產物價格之中，農業生產者，只得百分之三十五，其餘百分之六十五，為參加於分配過程的各種商人所收取云云。我們根據此等實例，可見農業在資本主義發展的過程上面，資本家垂直的集中形態，確是具有極大的勢力。

(註三)Konzern 是歐戰後在德國所發達的一種極強大的企業，好

像由Trust Cartel等等混同起來的形態一樣。

(四)

農業垂直的集中形態，隨着資本主義的發達，也不絕的向前進展。但如前所述，農業垂直的集中形態之中，有屬於純資本主義之資本家的集中形態，和以農村合作社為集中的形態之分別。在農業垂直的集中過程上面，必須經過資本家集中形態的一定階段的過程，而後農村合作社，才能夠發達起來。但是要達到這個一定階段的過程，必須具備一種條件。這個條件，就是在農村裏面，對於地方資本家的資本，達到比較的不甚重要的地步。所謂地方資本家的資本，比較的不甚重要的意思，即在農村裏面，或因農民經濟的繁榮——例如丹麥的農民——或因政府對於農村合作社，給以經濟上的補助；或因大資本家的輸出業者和工業者，與合作社取直接連絡的形態。農村裏面，有這些原因發生了以後，地方資本家的資本，就感覺到比較的不甚重要了。到了這個時期，農村合作社發展的要素，也就具備了。

西伯利亞酪農合作社的發達，是農業垂直集中的過程裏面，最好的一個實例。在十九世紀末葉，自西伯利亞，敷設鐵路以後，西伯利亞的農民，受到良好的經濟影響。在西伯利亞西部的農業，本以畜牧業為主體，尤以輸出為目的的酪農業，非常發達。如Kurgan, Ischin等地方，從經營酪農業的小企業者移住以後，酪農業就非常發達，小酪農場，滿布各地。同時經營製酪工場的企業家，和經營輸出業的商業者，也乘機操縱，使這些地方的酪農式的農民，都入其支配的勢力之下。所以西伯利亞西部的酪農式的農業，在這個時期，就完全入於資本家垂直的集中的過程裏了。但是，這樣的狀態，經過了十幾年之後，因為酪農工業者設立的過多，企業者之間，為爭得牛乳供給的來源，和販賣市場的需要起見，遂起劇烈的競爭。所以酪農業的企業者，便逐漸歸

於失敗的途徑了。但是西伯利亞西部的農業，既經進步到酪農式的組織，斷不能因為酪農業的企業者之失敗，而把他們的農業，回復到自然經濟的狀態。在這個時候，農民就感覺到互助的必要了。依互助的精神，為有組織的經營，他們可以離開企業家的勢力，自己來創造一個勢力。這個組織，就是合作社的制度。所以西伯利亞西部，從酪農業的企業者失敗以後，合作社的酪農業經濟組織，便隨着成立起來了。在合作社的酪農業，所生產的物品，品質優良；所以農民所得的利益，比較在資本家的酪農式農業時代，格外的豐潤。他們所以得利較多的緣故，固然由於生產品質優良，同時也因為他們的合作社，在Kurgan及其他都市地方，有直接經營的商店之故。這種商店，和丹麥及英國的輸出商店，有金融上流通的利益，所以農村裏面，無需地方資本家的資本。他們可以靠合作社的力量，來維持他們的經濟組織了。

西伯利亞酪農業經營的集中運動，從資本家的集中形態，進展到合作社的集中形態。及至二十世紀初葉，更組織西伯利亞酪農業合作社聯盟，直接把他們的產品，運到倫敦市場。從此以後，西伯利亞的酪農業，脫出一切商業資本的勢力，而變成一種獨立的經濟組織了。

根據這個顯明的實例，我們明瞭，農村合作社，在農業垂直的集中過程裏面，具有獨特的意義了。同時我們要明瞭的最重要的一點，就是合作社的集中形態，和資本家的集中形態，根本上有不同的地方。在資本家的集中形態，雖然農民對於他們所集中的經濟部分，只得任其收刮剝削，而不能和他們對抗；但是農民也決計不肯自願放棄他們的利益的。這是因為環境的壓迫，使他們沒有法子和資本家對抗就是了。但是，在合作社的集中形態，農民對於合作社所集中的經濟部分，有自願放棄的心理，這是因為他們對於自己所組織的合作社，不但沒有對抗的心理，並且有盡力助長其發達的緣故。

(五)

農業垂直的集中過程，從資本家的集中形態，進到合作社的集中形態。資本家的集中形態的過程，從原始的商業資本主義，進到大企業和託辣斯等金融資本主義的種種階段。那末，合作社的集中形態的過程，也要經過種種的階段。大凡農村合作社的發端，普通起於資金的互相融通，和農業上各種用品的共同購買，而後及於農產物的共同販賣。這種共同購買的合作社，和共同販賣的合作社，更組織購買合作社聯合會，和販賣合作社聯合會；使合作社的活動範圍，愈加擴大。但是農產物經過加工製造，而後共同販賣，比較不行加工，而直接販賣的，當然利益較大。所以農產物販賣合作社的發達，同時引起農產品加工製造業的繁盛。而農村合作社的形態，進展到農產物加工製造業的階段，便發生農業生產集中的新組織。農村的經濟組織，也隨之起極大的變化了。這因為加工合作社的發達，使農村裏面的生產者，都受着合作社經營計劃的制限，他們對於農產物的加工和販賣，不得不和合作社所規定的方法與形式相一致。譬如勞動技術的改良，生產物標準品質的統一等，都要依照合作社所規定的方法與形式，才能夠適合於市場的需要——例如丹麥所生產的鷄蛋牛酪火腿等等，便是顯著的實例。所以合作社發達的結果，農民經濟上各種生產機關——例如機械的共同利用，農業倉庫，土地改良，共同加工的設備等等，都要歸於合作社管理的下面，變成一個體系的組織的形態。這樣的集中形態，足以使電氣機械的發達，新技術的應用，交通機器的改良，合作社金融的流通等等，同時進展。其結果足以使農村裏面的經濟要素，急激的發展，農民經濟的全部分，都受合作社支配的勢力，變成合作社的共同經濟組織了。譬如丹麥的農村經濟組織，就是要進行到這個境地的一個實例。

由此觀之：在小農的國家，依合作社的制度，而行農產物的原始加工，不但可以使農產物加工事業的改良，並且可以使農業經濟組織的改革，牠的原動力，我們決不可輕輕地看過的。所以我們要研究農業垂直的集中問題，對於合作社集中形態的過程裏面，關於農產物原始加工形態的階段，先加以詳細的說明。

我國農村裏的合作社，近年來由政府的提倡，和慈善機關一如華洋義賑救災總會一的獎勵，第一階段的農村信用合作社，已經在各地方組織起來了；但是農產物加工合作社尚未發現。所以我們要把農產物原始加工形態的合作社，作分析的說明的時候，不能不把先進各國的實例，來做我們的借鏡。

丹麥俄國日本，是小農的國家，他們的農村裏面，原始加工的合作社，已經普遍的設立了。譬如在俄國的農村裏面，農產物加工的合作社，差不多各種工業應有盡有了。如(1)酪農工場(2)亞麻及大麻工場(3)馬鈴薯澱粉及糖蜜工場(4)製糖工場(5)酒精釀造場(6)卵粉工場(7)糖菓工場(8)葡萄絞搾工場(9)烟草工場(10)搾油工場(11)麵粉工場等等。在俄國的各鄉村區域裏面，至少有一個乃至二三個的工場，由合作社所組織的。我們對於這許多的加工合作社，不能夠一一去分析的說明。我們只就各種加工合作社，如何結合的問題，來探究一下。因為各種加工合作社的結合，可以使農村經濟，變成一個體系的組織，這是一個很複雜而且很重要的問題。

(六)

各種加工合作社結合的問題裏面，包括各個合作社區域的大小問題，和各種加工合作社之間，如何能夠適當結合的問題。我們要說明這兩個問題，先從農產物在加工前後運送能力的差異說起。

各種農產物，經過加工，而後運送的，比較未經加工而即行運送的，可以

節省運費。換一句話說：農產物的運送能力，隨着農產物的加工而增高。莫斯科農業科學研究所，對於各種農產物，調查其加工前後運送能力的差異，結果如下表所示。

農產物種類		加工以後所增加的運送能力	
未加工	已加工	加工以後物品的重量占未加工的原料品重量的% (a)	運送能力向上係數 $x = \frac{1}{a}$
束裸麥	粒裸麥	28.0	3.60
束燕麥	粒燕麥	38.0	2.60
束小麥	粒小麥	32.0	3.10
小麥及黑麥	麵粉	93.5	1.01
馬鈴薯	馬鈴薯粉	25.0	4.00
亞麻	亞麻纖維	9.0	11.10
生苹果	乾苹果	16.0	6.30
生蔬菜	乾蔬菜	11.0	9.10
未經壓搾的亞麻仁	已經壓搾的亞麻仁	26.0	3.80
未經壓搾的向日葵種子	已經壓搾的向日葵種子	21.0	4.80
牛乳	Cream	16.0	6.30
牛乳	Butter	4.0	25.00
Cream	Butter	23.0	4.30

這張表是表示農產物在加工前後運送能力的差異，就是農產物隨着加工而增大其運送能力的實例。但是運送能力增大的程度，隨農產物的種類，而有差異。所謂運送能力增加系數，就是表示各種農產物，經過加工以後，運

送能力增大的程度。農產物之中，運送能力向上係數越大，則因加工而得的利益也越大。譬如表中亞麻加工為亞麻纖維，其運送能力向上係數為11·1；牛乳加工為Butter，其運送能力向上係數為25。這兩種農產物的運送向上係數，比較其他農產物為大，所以這兩種農產物加工的利益，也比較的大。

上表所舉的實例，是把農產物的運費，在加工前後，分別計算，加以比較，以證明農產物在加工前後運送能力的差異。但是加工前的農產物，從生產地運到加工地，和加工後的生產物，從加工地運到消費地，這兩種運費的總和一簡稱為總運費—也隨着農產物的種類，而有顯著的差異。現在把莫斯科農業研究所，關於總運費的調查結果，列表於下。

生產地和消費地間的總距離為三百Verst(註四)

生 工 產 地 地 與 加 離	運費(每重一磅的物品運送一Verst的距離，所需的運費以1Kopeck計算)					
	裸 麥			牛 乳		
	自製費 磅	自消費 、 生粉 、 產地重 量 之 百 至 運 八	共 計	自農 農場 家之 重 百 磅 至 運 費	自消費 酪費 重 農者 場之 四 磅 至 運	共 計
0	0.10	29.54	29.54	0.00	1.20	1.20
5	0.50	29.05	29.55	0.05	1.18	1.68
10	1.00	28.56	29.56	1.00	1.16	2.16
20	2.00	27.60	29.60	2.00	1.12	3.12
50	5.00	24.62	29.62	5.00	1.00	6.00
100	10.00	19.71	29.71	10.00	0.80	10.80
200	20.00	9.85	29.85	20.00	0.40	20.40
300	30.00	0.00	30.00	30.00	0.00	30.00

據這張表裏面，穀類的加工，不問製粉場的地位，設任何處，牠的總運費，沒有多大的差異。但在牛乳的加工，因為加工地位的不同，總運費便有極大的差異，就是從農場至酪農場的距離越遠，總運費也越是增加。所以在飼養乳牛發達的地方，酪農場的地位，務必以設在靠近生產地的地方為有利。

(註四)1 Verst = 1.0668 Kilometre = 1.85里

(註五) $1 \text{ Kopeck} = \frac{1}{100} \text{ Rouble}$

(七)

我們從上面所舉的實例，可以明瞭農產物在加工前後運送能力的差異，和加工前後的總運費與加工地位的關係了。雖然總運費又因農產物種類的不同，而有顯著的差異；但是加工地和生產地之間，距離的縮短，足以節省運費，使生產者得到極大的利益。這是不問那一種農產物，都是相同的。

從加工地至生產地之間的距離，我們稱牠為「行動半徑」。關於農產物加工上面，行動半徑的縮短問題，與各種加工合作社區域的大小和結合的問題，有聯繫的關係。農產物是在廣大的區域裏面平等的生產，不像鑛石的原料，集中於一小區域裏面的。所以在農產物加工上面，行動半徑的縮短，就是原料收集範圍的縮小的意思；而原料收集範圍的縮小，就是農產物加工業的規模縮小。

農產物加工業的規模的縮小，固然可以節省原料的運費，但是農產物加工上所需的生產費，又隨着加工業的規模的縮小而增大。因為一切的工業，隨着規模的增大，而生產費減少，所以規模的縮小，生產費也隨之增大了。這兩種的條件一就是行動半徑的縮短，和經營規模的擴大一完全立於互相反對的地位。因為行動半徑的縮短，使經營規模的縮小；經營規模的擴大，使行

動半徑的增長。換言之：運費的節省，使生產費的增加；生產費的節省，使運費的增加。這兩種條件，常立於反對的地位。

農產物的加工上面，因為有這兩種適相反對的作用互相牽制，所有各種農產物的加工業，各有其適度的規模，即農產物加工合作社，各有其適度大小的區域，這個適度點，乃從經營規模的擴大，而節省的生產費，能夠抵銷從原料收集範圍的擴大，所增加的運費而有餘的程度。簡單說一句，農產物加工業的規模的適度點，以生產費與運費總和的最少額為標準；所以我們對於農產物的加工業，要算出牠適度大小的規模，和適度長短的行動半徑，當然 是可能的事情。

但是，一個區域裏面農產物的種類，不止一種，農產物加工業的種類，也不止一種；而各種農產物的加工業的規模，各有其適度的大小，同時各種農產物的運送，各有其適度的行動半徑。所以在一個農村區域裏面，生產多種農產物的時候，便發生規模大小不同，和行動半徑長短不一的許多不同的加工業經營了。我們把各種加工業的規模，當作網，以各種加工業規模的大小，當作網目的大小；那末，一個農村裏面，有各種農產物加工業存在的時候，便發生網目不同的許多的經營網了。譬如在酪農業發達的飼料農業的地方，同時栽培馬鈴薯亞麻，並經營澱粉製造糖蜜製造麻纖維製造等等加工的事業。這幾種加工業的規模，各有其適度的大小，即各有其適度的行動半徑；所以在這個農村裏面，便發生網目大小不同的許多經營網了。據俄國人Schajan.w 的調查（註六），各種農產物最適度的行動半徑，在牛乳脂分離業為三Verst，在Cream（以馬車運送）加工的酪農業為八Verst，在馬鈴薯澱粉工場為十Verst，在糖蜜工場（馬鈴薯澱粉再加工）為六十Verst，在亞麻加工業為十五Verst。

(註六) Die Volkswirtschaftlich Bedeutung der Landwirtschaftlichen Genossenschaften

(八)

各種農產物加工業的規模，即各種經營網目的大小，雖然各有不同，但實際上在一個區域裏面，各種加工業的技術上和經濟上，必定有互相聯繫，互相統屬，而變成一個體系的組織之傾向，就是在一個區域裏面的各種加工業，因為技術上和經濟上的理由，有互相融合，變成一個較大的企業的趨勢。而且這個企業的利益，比較在結合以前的各個獨立的加工業，各依其適度的規模的經營，所得利益的總和，還要大。這是因為從結合起來的企業，所得技術上大量生產的利益，比較從打破各個經營網的適度點，而生的損失，還要大的緣故。

農村裏面的加工合作社，在牠發達的過程上面，從各個獨立的適度的經營，進而為綜合的企業的經營；從散漫的小經營，變成一個綜合的體系的經濟組織。這是在農業垂直的集中過程的上面，所必然要到達的趨勢。但是，要達到這樣的組織，社會上必須同時具備技術的及經濟的條件。所謂經濟的條件，便是交通機關的發達，和市場組織的完備。因為交通機關的發達，能夠使各種經營的材料和原料品生產品等等，迅速運送，運費也得低廉；市場組織的完備，能夠使生產品充分出售。有了這兩種條件，農村裏面各個獨立經營的加工合作社，就漸漸地變成一個綜合的經濟組織；而且這個經濟組織，和交通機關，市場制度，融合起來，變成一個統一的體系的經濟組織。在這個統一的經濟組織的下面，各種事業，都變成有計劃的有系統的組織。所以在農村裏面的各種發動力，和各種經濟的設備，不單是供給加工合作的應用，並且可以供給農村住民的日常的需要。

農村合作社的發展過程，進到這一個階段，農村裏面的經濟組織，便發生變化。這個變化，由於各種農產物的加工業，成為獨特的結合形態，而在這個結合形態的裏面，所具結合的要素，不外下列的五種：

- 一、農產物原始加工業的經營網
- 二、農產物倉庫冷藏庫
- 三、穀類調製場修理所及其他類似的設備
- 四、交通機關
- 五、電化裝貨汽車的利用和動力機械的設置等等。(註七)

以上各種要素，互相結合，變成一個有力的地域的經濟體系，以實現合作制度的農村經濟組織。

所謂合作制度的農村經濟組織，並不是空想的理論！據莫斯科農業研究所的研究結果，農村合作社的發達，要達到這一個經濟組織，當然要具備上面所說的各種要素，才能夠實現。現今加工合作社發達的地方，這些要素，已經具備了。所以在這些地方的農村合作社，怎樣的結合起來，變成一個合作制度的經濟組織，這是一個很重要，而且實際的經濟問題。(註七同註六)

(九)

要之：農業垂直的集中過程，從資本家的集中形態，進到合作社的集中形態。合作社的集中形態，又從各個分立的農產物加工合作社的形態，進展到綜合的成為一個體系的經濟組織的形態。到了這個時期，農村經濟組織的全體，便發生變化，農民生活的社會基礎，也隨着發生變化了。所以我們從農業垂直的集中形態，說到農村合作社，進展的途徑。從農村合作社進展的途徑，觀察農村合作社在國民經濟上面，具有怎樣重大的意義，可以明白的認識了。

我國是產業落後的國家，農村合作社，尚在萌芽時代。農業發展的過程，要達到合作社的集中形態，尤其是要達到綜合的合作制度的經濟組織的形態，那是相差很遠哩。但是從上面所說的理論，和先進各國的實例，我們相信：農村合作社，在國民經濟上面，負有重大的使命，在農業進展的階段上面，有必定到達的趨勢；我國農業進展的途徑，當然也逃不了這個程序。所以我們對於農村合作社，在農業進展上面，所占的地位，和牠在國民經濟上面的意義，不能不加以仔細的考察，與深切的研究了。（一九·七·一。）

華洋義賑會農村信用合作社之 組織與現狀

陳 雋 人

The Organization and Present Condition of the Credit
Co-operative Societies of the China
International Famine
Relief Commission.
C. R. Chen.

目 錄

緣起

信用合作社之原則

籌辦信用合作社之歷史

信用合作社之進行與組織

甲 合作委辦會之工作

委辦會議 常務委員

乙 農利股之工作

執行事項 合作社講習會 農事講習所

丙 經費

丁 合作社之規定

戊 放款

合作社組織調查

合作社儲金會

信用合作社之主要業務

合作社之進行狀況

(一) 緣起

我國鄉村借貸制度素欠完善其利率之高重累屬駭人聽聞且其來源狹窄時感供不應求之苦蓋農民貸款并不借自金融機關祇能於親友之中或與盤剥重利者稍事通融期限之短條件之苛恆使農民未受其利先蒙其害譬如貸款十元假定月息三分期限半年當彼受款之時先扣息洋一元八角農民實際所得僅八元餘到期則非如數償清不可且遇水旱災來若欲多需款項不特告貸無門抑且來源枯竭補救乏術有聽其自然者農民生計之迫無可諱言本會睹此情形覺僅賑濟被災農民似非根本辦法欲謀農民永久之幸福不苦予以經濟方面之便利使彼農民得以信用貸取款項小本經營以完成其自食其力之主義因此本會迭經嚴密致慮慎重研究結果咸認德國雷發巽氏 (Raiffeisen) 之信用合作制度適合中國情形主採用之緣此種信用合作制度在歐美日印各國早經實行頗著成效我國今雖尚在萌芽時代但能順便進行有裨農民前途確非淺鮮此乃關心民生者亟宜羣起倡導以謀農民永久之福利也記者幸獲良機被推為本會合作委員之一追隨高明之後參與工作及籌畫山東合作事宜關農村經濟適合民生主義故不揣謬陋將其組織內容與現在狀況略述梗概藉供國內同志共加以研究焉

(二) 信用合作社之原則

信用合作社之設立原以維持農民生計及免除農民痛苦為目的故其意義頗為簡單舉其原則端賴農民自以誠實廉潔之人格造成一種公認可靠之信用集合若干人數組成一社(每社至少由十二社員組織之)各為社員乃於各社員

中互相担保逕向本會息借一宗整款(本會放款利率最高不得超過週息六厘)定取輕微利率(最高不得超過週息一分二厘)轉分借與各該社員享用(每一社員貸款數額最多不得超過十五元)社員方面因有互相擔保關係以故如有意外事情發生須由全體社員共同擔負處理之責所謂一人有過衆皆當之使各社員身處互相監察地位對於各人品性方面自易認真鑒別所有不良份子以及失業遊民自無插足餘地是在社員之中尤須團結一致永抱互相維護之心即其對外信用日益堅著而投資者亦能踴躍輸將俾各社員得一可靠而合協助性質之經濟來源庶得安居樂業即臨患難亦可不致張羅無着之虞造福農民莫善於此足徵信用合作社員之設立誠為一種刻不容緩之急務也

(三) 籌辦信用合作社之歷史

本會有鑒於農民生計之艱困乃盡力之所及發起一農村信用合作社所抱宗旨既如上述毋待贅言但其經過情形間有尚未十分明瞭之處茲請追述一二以佐同人之參考耳本會創辦農村信用合作社始於民國十一年經舉行農村調查之結果遂於河北省之深澤定縣二處實行試辦多方設法竭力提倡不畏艱阻略著成效越年遂於通縣香河唐縣深縣臨城南京宛平七處先後增設連同深澤定縣二處已共計九縣矣其時本會雖有積極推廣之志徒以一般農民知識較淺欲其流行頗感不易然而本會為求農民福利之心果未嘗因此而稍緩也迨後利用宣傳廣為解釋使彼農民明利害之所在覺非行之不可近數年來進步之速堪稱與時俱增蓋至本年三月止凡試行之後早經本會認可者已達一百八十四社其尚在試行期內而未經本會認可竟達四百六十六社之多而未來者正不知其數也本會慘淡經營數載於茲得斯成績洵屬艱辛憶前情真不禁深自慶幸也

(四) 信用合作社之進行與組織

(甲) 合作委員會之工作 合作社之意義雖極簡括然為免除利弊起見

關於處理方面自非加意審慎籌畫不可是以各項手續又極複雜農利分會有鑒及此乃有合作委辦會之設立推舉各專家為委員辦理一切宣傳觀察承認及借款諸工作藉專責成而利進行

委辦會議 委辦會各委員每月至少集會二次以便否決常務委辦陳請事宜

常務委辦 常務委辦即於委辦委員中複選二人任之每月至少集會四次以處理本會一切事務及察核各社組織情形陳請委辦會議否決之茲將常務委辦之職務錄之如下

- 一 查察股務(解決常務疑問)
- 二 提案之擬撰及審查
- 三 股務之改善(注意調查及統計)
- 四 訂稿(擬撰譯述指導)(出題目)及審定
- 五 講習會(決定宗旨擬定課旨延聘講員等)
- 六 已成社社務之改善(儲金聯會及一般社務)
- 七 推廣(入新區域信用外其他合作事業農村工業)
- 八 介紹

國內(中央及地方政府同類事業之團體機關)

國際

九 其他不在股務範圍以內應舉之事項

(乙)農利股之工作 本會於十四年十月因合作社事務日見發展且極繁縝故特設本股以處理之茲將本股所經事項及處理情形撮其大要記之如右

執行事項 本股經委辦會之許可得執行委辦會議決之各項事務

之權其最要者即宣傳觀察承認借款四項是也茲將該四項之組織情形略述如下

(一)宣傳 村野農民知識本缺一時欲其了解本會眞諦勢所不能故本會對各處設社之先廣事宣傳蓋合作一事既非慈善又無宗教其唯一之目的為謀農民之福利耳如本會創辦之「合作訊」月刊即係宣傳中之一種俾明合作之利而樂於組社也

(二)觀察 凡一社務開始之後本會接到該社請願書時先與通函接洽數次然後派員前往該社觀察真相抵社之後對於該社中之發起人及職員等開會演說合作社之大意以資了解其所最應注意者即(1)此村中對合作社有無根深蒂固之惡感(2)社中有無不良份子大抵此等不良份子均為村中有勢力之人社中苟無外界之援助不易拒其入社故觀察員對彼應特別注意(3)當地經濟情形及社會情形(4)社員中至少應有文理全通寫算兼能可營社務之一人觀察員每次出發不僅以一村為限將沿途觀察多村之社務據實報告以備合作委辦會之審核而正式承認與否即於此為最後之決定也

(三)承認 合作委辦會審核觀察員之報告後對於各社中之組織與狀況間有認為尚可滿意者方得予以正式之承認故一社之欲得本會之承認其手續至為複雜往往費時至一年之久是以組織合作社之份子須有遠大之眼光與堅決之耐性方得有最後之成功也

(四)借款 每一合作社經本會之承認後始得向本會借取款項惟在借款之先須將本會所發之借款請願書填明一切送來本會由合作委辦會據以核定可允與否倘經核准即訂一借款契約書寫二份送與原請願社簽字蓋章以一份交合作委辦會收存其他一份即連同所借之款直寄該社

合作社講習會 農民僻處鄉隅見聞缺少其中對於本會創辦合作社之用意恐有尚未十分了解之人爰仿印度辦法舉行合作社講習會以冀培養人才而圖合作事業益見其發展也自民十四年冬起先後在北平定縣二處舉行者凡三次當第一二兩次開會之時因社數尚不多以故規定會期均祇限一星期凡來會聽講者並不加以限制即所授課程以頗簡單故來會聽講者實未能得精深之教練也及籌備第三次講習會時因社數激增之故乃改變宗旨延長會期三個月限定名額六十人并請燕京清華兩大學校教授暨本股同人擔任講授又承中國科學社擔任課外講演以冀養成領袖人才而收宏大之效果也所惜者當第三次開課之日適逢戰事方殷之時交通礙阻旅行維艱故到會者僅三十七人耳然本會之試驗精神始終不懈諸教授之擔任課程各盡所長是以此次講習會之成績較前二次尤覺可觀茲更將三次開會情形略分述之如後

第一次合作講習會於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在北平舉行各處社員報到者共計九十四人尚有額外聽講員十人講習時期為一星期規定課程計有「合作概論」「信用合作論」「信用合作社章程釋義」「合作簿記表格實習」「中國原有之合作制度」「各地合作社之報告」等八種也

第二次合作講習會於十五年十一月十四日及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在定縣北平二處舉行分定縣為甲組北平為乙組甲組到會聽講者共計一百九十六人(另額外聽講員四人)乙組到會聽講者共計一百二十七人講習時期各為一星期規定課程計有「合作概論」「信用合作」「購買合作」「售賣合作」「章則」「儲金實習」「會計簿記表格」「農業常識」等九種也第三次合作講習會於十六年十月十七日起在北平舉行各社社員來會聽講者共計三十七人講習時期三閱月規定課程計有「經濟大要」「農村經

濟」「現在社會及農村問題」「普通簿記學」「信用合作社簿記學」「會計學與查帳」「合作概論」「信用合作經營論」「購買合作經營論」「售賣合作經營論」「促進合作事業之研究與實習」「信用合作章程及表格之研究與實習」「農林大意」等十三種課外演講則有「北京的地理風俗及人物」「國民之資格」「傳染病」「農人應有之化學常識」「天氣預測的方法」「美術與人生」「農人應有之物理常識」「農場工程之常識」等七題也。

綜上三次所費共約五千餘元凡來會聽講者除額外聽講諸人完全自備資斧外其餘所有往返川資旅費悉由本會略為補助而其本人自出之數每名亦在三元至八元之譜也。

合作訊 本會對於合作社員之指導方法可謂無微不至極供給之責矣但是一般農民因程度之關係對於本會宗旨尚多懷疑之點本會有鑒及此爰於民十三年六月創刊-「合作訊」月刊所抱宗旨無非欲以傳達合作消息普及合作思想提倡合作事業及於無形之中提高各社社員之知識與技能而已奈以時機未熟甫出五期即告停止直至十五年一月始行恢復出版於茲已達四十四期分送各社備受歡迎而來函索閱者日必數起是以本刊前途誠有莫大之光榮也。

農事講習所 我國農民對於耕種工作向守成法不圖改善以故進步毫無言之可嘆去年五月北京清華學校燕京大學及香山慈幼院三處發起合辦一種農事指導員養成所以造就農村領袖繁殖先導農事推廣員及新農民為宗旨所授課程均選其實用者各盡所長分別指導預備畢業之後分赴鄉間從事指導及改良農業事宜立法至善而用意至深也本會以其改良農業與防災上頗有關係故除竭力從旁贊助外并代擔任對於有志求學之學生酌量津貼旅費食宿書籍等費之責希望其畢業後就其所得之學識與經驗

對於農民力圖供獻務使農業方面早有除舊布新之一日也

(丙)經費 本會執行委員會於民國十一年六月二十九日以農利分委辦會決定辦理農村合作之事遂議決撥款五千元交該分委辦會為試辦信用合作社之用數載於茲迄有增減查最近所定之辦公經常費為三千三百五十二元零三分(所填之數為十七年十二月底結存本年份經費尚須加撥)資本基金為五萬一千元也

(丁)合作社之規定 凡經承認之合作社本會即可從底款內借予款項年息六厘凡農利分委辦會處理合作社之方法訂明如下

(一)總會對於各合作社之章程以及全體社員之信用資格認為滿意始予

經濟協助

(二)合作社在借用總會款項時期如欲修改章程須先商得總會之同意

(三)總會對於合作社一切帳目及放款情形得有隨時審查之權每年至少派人查閱一次

(四)總會當將下列事項編印書報供給各社藉助參考

(甲)信用合作社經營須知

(乙)各地合作情形

(丙)其他合作事業

(丁)農事改良方法

(戊)一切有利社員之事件

(五)總會並擬在各縣提倡合作聯合會俾各社互相聯絡交換意見并就近組織新社

(六)總會擬將合作社辦法在政府註冊各社成立即可逕向縣呈請備案以資保護而專責任

(七)總會協助各社借款悉依「合作社向總會借款須知」辦理

(八)各社每月進行狀況應於陽曆月底填造月報表報告總會一次

(戊)放款 本社放款計分兩種一曰「合作借款」一曰「救災貸款」

「合作借款」祇以本社社員為限社外之人不得享此權利所定利率年息六厘議有定章照錄如下

(一)各社得依社務成績之高下社員人數之多寡及承認之久暫比照附表所定數目向總會請求最高額之借款

(二)各社借款之最高額乃該社社員人數與表列社員每人最高額相乘所得之數但若以社員較多以致所得之數超出於該社之最高額則該社可借之款仍以此全社之最高額為限（設如某社在承認後三年向總會借款其社務成績列為乙等社員四十人照附表規定該社每個社員之最高額為二十一元四十人共可借八百四十元但該社全社之最高額為八百元該社可借之數仍以八百元為度又如某社在承認後一年向總會借款其社務成績為甲等社員三十人照附表規定該社每個社員最高額為十八元三十人共可借五百四十元雖附表規定該社最高額為七百十五元該社可向總會商借之數仍以五百四十元為度餘類推）

(三)除社員股外每社自集之款（指儲金以及各種存款）如有成數得於上列最高額之外加借若干元其數額以此項自集之數目為度

(四)還款日期載明合同大概以自付款之日起一年為度但按照鄉間情形還款之期以陽曆七月一日或十二月一日前後兩個期間最為合宜各社並可提前歸還借款之全部或一部如不全還每次歸還之數至少二十元

(五) 提前還清之款其利息只算至還款之日為止所以提前還款各社得少付利息於各社最為合算

(六) 借款以前應先向社員調查明白共用若干元除本社已有之款外尚短缺若干元然後再填借款願書說明用途送會核議

(七) 在一社最高限度內各社得分期向總會商借不必一次借去大宗款項萬一一時不能悉數放出反要定付利息各社吃虧

(八) 每項借款總以整數為宜數目太小匯兌不上算亦應注意

(九) 合作委辦會對於各社借款之請求如認為不滿或用途不當或款已被別社借完得拒絕或減少各社借款

(十) 總會對各社放款之利率見附表此項利率係按各社能力之大小及還款分期次數之多寡而定

(十一) 承認一年以下之社對於社員放款最高不得過年利一分二厘承認二年之至四年之社對社員放款最高不得過年利一分二厘五毫承認五年之至七年之社對社員放款最高不得過年利一分三厘承認八年以上之社對社員放款最高不得過年利一分四厘

(十二) 借款到期務必本利交清不可拖延未經先期請求展限之借款在延期內之利率應按照借款合同所訂利率加增四厘即付此較高之利率各社亦不得延付至一個月以上

(十三) 如有萬不得已之情形預料不能按期歸還利息各社應在至少一個月以前具函說明理由請求展限如經合作委辦會議決認可即由總會函復合作社

(十四) 各社借款到期如已商准總會展限歸還其已到期之利息仍應付清借款利息在一年以內至少交付一次

總會對各社放款之最高額及利率表

(一)每社及社員每人之最高額係依社務成績之高下及承認之久暫而定
 (二)利率係按各社能力之大小及還款分期次數之多寡而定

承認後 年 數	社務成 績等 次	最 高 額 (以元計)		利 率 (以年利計)		
		社員 (每人)	每 社	分 期 攪 還		
				一期還清	分二期還清	分三期還清
未及 一年	一	元 15	元 500	厘 5.50	厘 5.75	厘 6.00
一 年	甲	16	495			
	乙	17	600	6.00	6.25	6.50
	丙	18	715			
二 年	甲	17	540			
	乙	19	650	6.50	6.75	7.00
	丙	21	770			
三 年	甲	18	630			
	乙	21	800	7.00	7.25	7.50
	丙	24	990			
四 年	甲	19	720			
	乙	23	900	7.50	7.75	8.00
	丙	27	1,100			
五 年	甲	20	855			
	乙	25	1,100	8.00	8.25	8.50
	丙	30	1,375			
六 年	甲	21	990			
	乙	27	1,250	8.50	8.75	9.00
	丙	33	1,540			
七 年	甲	22	1,170			
	乙	29	1,500	9.00	9.25	9.50
	丙	36	1,870			
八 年	甲	23	1,350			
	乙	31	1,700	9.50	9.75	10.00
	丙	39	2,090			
九 年	甲	24	1,620			
	乙	33	2,100	10.00	10.25	10.50
	丙	42	2,640			
十 年	甲	25	1,890			
	乙	35	2,400	10.50	10.75	11.00
	丙	45	2,970			

民國十六年五月五日合作委辦會議決 同年七月十一日實行

「救災貸款」不以本社社員為限社外之人如遇凶災均得享此權並不計息亦議有規成照錄如下

(一)各處已被承認之合作社受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委託為「救災貸款」之代理人

(二)「救災貸款」之發放條件如下

(甲)用途 一切恢復農業之用途在最近收割以前應需之食料包含在內

(乙)利息 不收

(丙)時期 自借款日起至多一年不得展限

(丁)保證 借款合同由可以負責之人二人簽字擔保由經營貸款合作社執行委員會議決辦理

(三)代理上項貸款合作社之責任如下

(甲)議決放款

(乙)經營帳目

(丙)催收款項并將收還貸款依照原訂日期匯還本會

(四)關於辦理上項貸款之費用如來往匯水文具郵費旅費等概歸本會擔負除有特殊情形如匯水高漲之類外一切費用不得超過所闢款項十分之一

(五)本會委託各社經營上項貸款純係信託性質深信各社均能實事求是秉公辦理所以實行之時一切瑣細情形本會不願予以何種干涉但本會保留(1)必要時派員親查及(2)設有辦理不善情形將放出款項全部或一部提前收回之權

(五) 合作社組織簡章

本會關於農村信用合作社之空白章程已見本會叢刊乙種二十號及二十六號茲為便利同人參考起見謹將該項章程中之要點摘錄如下

(一)名稱 本社定名為某某信用合作社

(二)宗旨 本社以養成社員之儉樸自助及合作之精神與社員共同責任
由社外借款即以向社員放債為宗旨

(三)社員 本社至少以發起社員十二人署名此項章程表示承認組織成立

新社員之入社須得社員二人之介紹社員全體四分三以上之同意始得入社

凡為社員應各認繳「社員股」至少以一股為限每一社員無論認繳社員股若干股其表決權祇以一權為限

社員三分二以上同意得將已失信用之社員除名

社員入社二年後始得自請出社但負有債務人或擔保人之責任者雖已入社二年亦不得出社

(四)資本 本社資本有下列數種(甲)「社員股」(乙)社員之定期存款(

丙)非社員之定期存款(丁)由總會或其他聯屬之合作機關借入之款(戊)公積金

(五)放債 本社放債祇對於社員行之社員向本社借款時應在請求書中說明借款用途

(六)利率 本社放債利率不得超過同時同地社外通行最低之利率

(七)贏利與公積金 本社所有贏利應分總額四分三為營業費及發展地方合作計畫費以四分一為公積金以作特種用途之備不得散予各社員

(八)管理 本社社員應選舉一執行委員會執行社務又舉一監查會勘查
借款人對於所借款項是否用於正途

(九)責任 本社為無限責任之組合社員對於本社債務均有同等責任

(十)儲蓄 本社得接收社員與非社員之放款或儲金并付以相當之利息

(六) 合作社儲金會

我國銀行事業十數年來風起雲湧盛極一時凡通都大邑間殆無不有銀行之設立矣然在鄉村之中不特無銀行之設立即錢鋪或信用可靠之商店亦付如故鄉人中之稍有富裕者除將所餘之款貯之不用外別無他法可想欲其於當地求一存放生息之所不可得矣本會因此於數年前即行發起此合作社儲金會以補農民生計之缺乏而謀農民實行互助之機會是以不限社員與非社員均得存儲款項於本會且為便利存戶起見規定銅元五枚為儲金起碼之數存滿大洋一角者即得記入儲金帳及儲金簿滿大洋五角者便可按旬計息年息六厘日積月累積少或多經過幾時化零為整自有存款可以支用以備不時之需此種辦法即欲求諸於銀行中猶不可得而本會之不惜繁瑣尚在積極進行中者無非欲達為謀農民生活之向上及養成農民節儉美德之目的也至其一切詳章已載本會叢刊乙種第二十六號恕不贅述

(七) 信用合作社之主要業務

信用合作社之主要業務總分存款兩種但在存款之中又分儲金定期存款及往來存款三種放款之中亦分信用放款保證放款及抵押放款三種茲將各種存放款項之性質畧分述之如下

(甲)存款

(一)儲金 儲金是一種零星活期存款以銅元五枚即可起存待存數稍大時亦可隨時支取惟欲支取較大之數須照儲金章程先幾日

通知合作社以便應付儲金利率年息六厘均按整旬計算凡不足
一旬者則不能計息也

(二)定期存款 此種存款起存之時必須有一相當數目訂明一定期
限未到期前不能提取若欲中途提取必須商得合作社之同意不
但不給利息反可徵收手續費利率雖可稍大但亦不得超過放款
利率五分之三或三分之二以上

(三)往來存款 往來存款辦法與儲金相似存款人亦可隨時支取惟
數額不能如儲金之零星利率則得與儲金定期存款相等也存款
利息除儲金外均是按日計算

以上各項存款無論何種存款人是否社員均是一樣待遇惟非社員存款須
得社員之介紹耳

(乙)放款

(一)信用放款 不要抵押不要擔保完全憑借款人之信用惟祇限於
社員因社員之信用平日均有評定其信用高尚者准知到時不誤
故有此種信用放款亦即信用合作社中之特色也

(二)保證放款 保證放款亦係信用放款中之一種不過在借款人本
人信用之外再加一保證人之信用而已將來借款人之信用有失
效時須由保證人負償還之責

(三)抵押放款 此種放款與以上兩種不同借款人欲想借款須先有
相當之抵押品如到期不還合作社得將該抵押品變賣扣還放款
全部本息抵押品約分不動產及動產兩種

以上各項放款均須以本社社員為限所取利率須較本地普通放款最低利率再
低幾厘或一分以上用以解脫重利盤剝乃自然之理也

(八) 合作社之進行狀況

本會對於辦理合作社之一切內容已詳為披露閱者諸君不難按索所餘關於各合作社之進行狀況一節茲分作一統計列表如下

項	目 數	記
已承認合作社總數	一八四	
已承認合作社社員總數	六、一五二	
已承認合作社自集資本股金	一七、七〇〇、〇〇 一七、七七〇、九一	包括社會股儲金各種存款
未承認合作社總數	四六六	
未承認合作社社員總數	一〇、五五七	
未承認合作社自集資本股金	一五、三〇〇、〇〇 一四、九五四、〇〇	同上
總會借出款總數	九七、〇六一、〇〇	計一九八號
各合作社借款用途共有幾種	五	參看另表
每種用途之數額及所佔總數之幾成	—	參看另表
總會現有未到期之借款	二二、九八三、〇〇	計五三號
總會現有已到期之借款	二、六六九、九二	計一〇號
總會現有展期之借款	一二、三七一、四三	計二八號
總會現有尚在匯款中之借款	—	
總會現有已清償之借款	五九、〇三六、六五	計一〇七號
總會指撥之救災貸款總數	三六、九〇〇、〇〇	費用在內
總會救災貸款發出總數	三四、九四二、〇〇	計三七號
委託辦理救災貸款之合作社數	三八	截至本日尚有一社款未發出
代理救災貸款各社之告借人總數	一六、四五七	未報明告借人數者七社未計入
各社代理救災貸款之用途分配與成數	—	參看另表

各社放出款之用途分配表(就已經造報之數額統計)

年份 民國	甲		乙		丙		丁		其 他		總計(即 放款中報 明用途之 數額)	
	數 額	%	數 額	%	數 額	%	數 額	%	數 額	%	數 額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260,00	29.54	1,294,00	30.34	330,00	8.91	345,00	8.09	986,00	23.12	4,265,00	
14	1,875,00	52.31	470,00	13.11	633,00	19.06	26,00	.72	530,00	14.79	3,584,00	
15	5,223,90	27.18	6,731,70	35.02	3,953,10	20.59	1,076,40	5,602,229,00	11,591,9,219,10			
16	8,506,30	35.33	10,906,80	45,30	1,911,50	7.91	336,00	1,392,412,00	10,0,24,072,60			
17	1,149,00	50.82	852,00	37.68	65,00	2.87	63,00	2,79	132,00	5,81	2,261,00	

救災貸款用途統計表

用 途	戶 數	款 額	
		數 目	%
買 食 物	1,464	17,638,	59.00
買 種 耘	86	1,022,	3.42
修 房 屋	50	874,	2.92
還 債	86	3,334,	11.15
買 牲 畜	195	2,833,	9.48
贖 地	20	570,	1.91
婚 墓	12	192,	,64
買 用 具	177	2,730,	9.20
買 肥 料	92	426,	1.43
未 報 數	14	253,	,85
合 計	2,196	29,892,	—
附 註	表列數目以報有發放清單者(三十社)為根據此外有七社款額五千〇五十元以未填造清單故未列入		

浙江農業的特性與合作運動

吳 覺 農

Unusual Agricultural Conditions in
Chekiang Province; Co-operative
Activities There.

C. N. Wu.

——我祝望新中國不要過於醉心工業化，而保持她的對於土地之愛。人類如欲得幸福，與其向工廠與礦穴去尋求，毋寧在大塊之下田野之中去覓取。——

查理季特彭譯農業合作序言

一。 緒言

在中國一切的政治經濟與社會的安寧秩序，可以說完全建築在農業的經濟基礎之上。這基礎而穩固，則一切的設施，如順水行舟無往而不利；這基礎而動搖，則無論有最新式的高城深池，堅甲利兵，怕無一而在敗亡之列。這祇須一查過去的幾多覆亡史，可以說沒有一頁不是與這似淺而實深的事實發生密切而濃厚的關係！

故負有崇高的使命，擔當着社會的任務，而且是政治的經濟的文化的根源的農村問題，無論誰都不能不加以相當的注意，不能不與以相當的同情了；不，不但是該與以注意與同情，更應該盡其全力，奮其精神，無論個人擔當着什麼任務，都該站在農村的立場上而努力，為農民的幸福而祈求，為農業的繁榮而犧牲，在中國，尤其是今日的中國！

可是我們看到一般社會的情形是怎樣呢？多數人士暫時離開了出生入死的搖籃之地與爲將來墳墓之地的農村，在都會享受到了安富尊榮的生活以後，不但厭棄了農村，並且蔑視着農業了，而且專司吃著；住行的大部分的勞動者，一切工業與商品原料的生產者，也早被市民，工廠主，與商人們所遺忘了！英國的詩人斯密斯氏(Golden Smith)在其所著的荒廢的農村(The Deserted Village)中，描寫近代農村衰頹的情景，吐露社會遺棄農民的實狀，不僅是爲英國的農民寫照，實在爲世界的農民的枯窘狀況的一個縮圖啊！

我國自從國民革命軍底定以後，農村問題的討究，農業方法的改良，總算有了動機而且已在實施之中了。

但是要求農村問題的解決，要討論農業振興的方策，要改善農民生活的途徑，我們不能不注意到這兩點之第一點，應該先從研究農村自身的實狀，農業經營的特質，與農民最近的生活狀況起頭！否則雖有治法而無治人，雖有治人而仍舊不切於實際的需要，結果還是落在空際！

自然，在國民黨的政綱中，在中山先生的遺著中，關於農村振興的方策，已昭示得很精詳而完備了；但是先後緩急，還是要明白了環境，還是要存乎其人！

第二我們更不能不特別注意到這一點：所謂政治，祇不過是維持社會公正的秩序，統一社會共同的機能，藉以發展一國的經濟與文化的一個樞紐而已。正如一個合作社或一個團體的有執行委員會，藉以綜合事務敏活應付一樣。要希望一個合作社或一個團體的發展，必須各社員及各團員，本其各個人的能力，擁扶這一個團體的向前的發展，勉力由各人去應付各個的環境，同時信仰並督促委員會以尋正當的度軌，才能有相當的效果。否則，祇靠執行委員會的少許人的能力，雖然勉力擰持，運用樞紐，在執政者費盡了九

牛二虎之力；而其他的社員或團員，還要反唇以譏，結果是沒有不失敗的。

農村問題的改善，農業方法的改進，亦可尙不靠自動自助的精神。恐怕比別的事務更需要由農民自己以自動的力量本自助互助的精神去進行，不但工省而效速，反能更切合於實際。舉例來說罷：浙江在民國十七八年所受的災害的損失，據估計在三四萬萬元以上，假定以政府的力量發給十分之一的金錢去救濟去津貼，也得要三四千萬元，這豈是容易做到的事！再如農民所生產的農產物，明明知道受了中間商人的壟斷，政府雖有權力亦無法為之銷售，除非設立各個的專賣制度；但亦為事實上所不可能。更如政府雖已發見了或試驗成功了某種農業的栽培方法，要想使全國或全省一律仿種，除希望農民自動的進行外，怕沒有其他的更好的辦法。在政府的立場上，至多預備些種子，定幾種獎勵規程，多派幾個專家下鄉指導與勸告而已。

所以合作運動的先驅者渦文氏，(Robert Owen)主張要救濟社會，必需以自己的力量先去救濟自己！在都市，他希望工人的自己救濟；在農村，則希望農民的自己運用自己的機關。

農民自己救濟的機關是什麼呢？就是合作社。農村合作社是由農民共同組織，以共存共榮自助互助的精神：可以自己組織銀行，以流通金融；可以自己集合生產品直接去販賣；可以自己開設商店自己來消費；自己聯合同輩共同採用科學的方法去改良生產；共同來利用新式的農具以及一切的關於文化的經濟的設備，歸自己來享受。這是自己的機關，這才是真的振興農村的機關啊！

在這幾年來，關於合作方面的理論，已蘊發得很多；而且已經由理論而到了事實了；但是上面所講的第一點，要發展農業改良農民生活，發展農村經濟，還須研究農村本身的實狀一點，却還少有人注意到。

暫就浙江而論，現在浙江的農業現狀究竟是怎樣？具體點說：與農業最有密切關係的人口的分布，勞力的現狀，農地的分配，經營的形態，農民的負擔，農業的技術等等是如何的現狀？以及與合作運動將發生怎樣的關係？這一點是最值得我們的討論和研究的罷，實際又豈但是浙江！

雖然在匆促的短時間，蒐集不得相當的材料！好在拋磚可以引玉，或者因此而引起國內的經濟專家農學先輩的垂教，所以也不再顧忌文字的工不工，內容的好不好了。以下要說的，大都是關於浙江農業的幾個特性。

二。浙江的人口密度

人口的繁衍，本來是一個國家或一個地方，發展經濟的政治的及社會的要件。在浙江，一切的產業還沒有脫離農業時代的經濟形式；也可以說全部建築在農業生產的基礎之上。於是人口的疏密，不但間接影響於農業的生產；而且直接有關於糧食的分配。照理，人口愈密集，農業的經營形式應該愈進步。浙江農業的經營形態與其進步的程度怎樣以後再來分說，專就糧食產銷的情形而論：即使在豐年，也只能作勉強的自給。所以馬爾賽斯的人口論，雖然祇是看到一個斷面；但是『算術級數的食物的增加，不能適應幾何級數的人口的繁殖』的人口與食物的不能調和的杞憂，怕不能不使浙江人加以相當的注意了。至少，改良農業的已有迫切的需要，可以說已到了極嚴重的時期了罷。

浙江在洪楊亂時，曾死傷了不少的丁口，近百年來，雖然不免有疫病的流行與饑餓的恐慌；但是人口的增加率，仍能保持其相當的比例，這裏且不作歷史的探索，專就最近所調查的戶口數及其密度與世界各國相比較，浙江的人口密度，雖不及歐洲人口最密集的比利時與荷蘭之多；但已凌駕了歐洲的強國的英、法、德、意。各國之上了！日本不是天天在喊着人口過密，以之爲

對外殖民及向列國訴苦的惟一的工具麼？與浙江一來比較，也覺得是瞠乎其後了！

浙江的面積與人口及其人口密度，依據浙江省民政廳土地特刊民國十七年所調查，計全省總面積為三一〇、六二一方里，有戶四、六四八、五三四，男女人口合計二〇、六二七、六五三人。平均人口密度每方里為六六、四人，（註一）現在給他改為平方杆（註二）與五大洲各國的人口密度作表如後：（見表）

由此表可以看到在五大洲中，除掉歐洲的比利時（每平方杆為二五九人）與和蘭（二三四人）兩國以外，無論任何的國家的人口密度，均不及浙江的密集，這是最值得我們注意的事實。

關於我國人口密集的情形，凡是到中國來考察或是注意中國的經濟狀況的外國人，都有同樣的結論，最近俄人馬嘉氏所著的一本中國農村經濟之特性裏，曾這樣的引用着（註四）

『一個美國的農業家開五，對山東的一個區域內的人口密度，定為每一平方英里（註五）的耕地上有人口三千〇七十一人，在山東另一區域內每一平方英里的耕地上有一千七百八十三人。（見開五著 Farmers of forty Century）英國的一個中國問題專家，斯米脫說：山東的某區域內每一平方英里內有人口五百三十一人，另一區域內二千一百二十九人………』

金陵大學的經濟學教授白克氏，調查安徽一百零兩個農村的結果，知道調查區中每一平方英里的耕地上，住有八百二十六人。（註六）又看了下表華洋義賑救災總會，在直隸，江蘇，浙江，山東，安徽的二百四十個鄉村中所調查的結果，尤可見得浙江人口密集的情形了。（註七）

省縣別	農村數	人口數	耕地數(單位畝)	人口(每一平) 密度(方英里)
浙江鄞縣	一	二八六	一·一三六·四	二·二七〇
	四	—	二·九七一·六	四·六五〇
	一	—	四七四·〇	六·八八〇
江蘇宜興	五	二·〇八四	四·一二〇	一·七七〇
江陰	一七	三·四一四	五·九〇〇	二·〇五〇
吳江	二〇	一·三七二	四·九三一	九八〇
安徽壽縣	一二	三·四七八	二八·八四三	二九〇
山東霧化	二〇	五·八五九	一一·八六七	三·〇〇〇(原註)
直隸遵化	一八	九·〇八五	二〇·〇七三	二·〇一〇
定縣	二四	六·一七七	二四·三六九	九一五
邯鄲	一八	四·二三六	二五·五〇六	六九〇
磁縣	二〇	三·三六三	二二·〇六〇	五五〇
	五	三·〇二四	七·五三〇	一·四五〇

(原註)這數目，在調查時祇按當地的畝，所以很可疑確當的數目是每一平方英里有人口一·八〇〇

浙江人口既是這樣的密集，如聽其自然，勢必使全省人民陷於餓饉、失業、流離、貧乏、作奸犯罪、充兵役、做土匪乃至於其他的各種的悲劇。一條是積極的救濟，則防災、移民、擴充耕地、開闢交通、興修水利、發展工商。尤其重要的，為改良農業的經營方法了。

這是最值得我們注意的浙江的農業上或者也可以就是浙江一般的社會經濟上第一個特性了！

(註一)浙江省民政廳土地特刊『浙江省各縣人口密度土地稅額比較

列國的面積人口及其密度表（註三）

地別	面積(單位：平 方公里)	人 口 總 數	人口(每平方 公里)	調查年度
浙江	一〇二・九三六	二〇・六二七・六五三	二〇〇・三四	一九二八年
中國	一一・一〇八・四六七	四三六・〇九四・九五三	三九	一九二三年
日本	三八一・八六〇	六二・一二二・二〇〇	一六三	一九二八年
朝鮮	二一九・八六三	一九・一〇三・九〇〇	八七	一九二六年
臺灣	三五・九七四	四・二四一・七五九	一一八	一九二六年
土耳其	七六二・七三六	一三・六六〇・二七五	一八	一九二七年
波斯	一・六二六・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〇〇	一四	一九二三年
尼泊爾	一四〇・〇〇〇	五・六三九・〇九二	四〇	一九二〇年至 一九二六年
暹羅	五一八・三八一	九・九三九・〇〇〇	一九	一九二六年
印度	四・六七五・七九二	三一八・九四二・四八〇	六八	一九二一年
荷屬東印度	一・九〇〇・一五一	五一・〇一四・〇〇〇	二七	一九二五年
菲列賓	二九六・二九四	一一・九二一・六〇〇	四〇	一九二八年
俄國	二一・三五二・五七二	一四七・〇一三・六〇〇	七	一九二六年
德國	四六八・七四六	六四・〇三八・〇〇〇	一三七	一九二七年
英國	二四五・〇九九	四五・四三八・〇〇〇	一八五	一九二七年
法國	五五〇・八八六	四〇・七四三・八五一	七四	一九二六年
意國	三一〇・一三七	四〇・五四九・〇〇〇	一三一	一九二六年
波蘭	三八八・三九〇	三〇・三一三・〇〇〇	七八	一九二八年
西班牙	五〇五・二〇八	二二・四四四・〇〇〇	四四	一九二七年
羅馬尼亞	二九四・九六七	一七・四五九・〇〇〇	五九	一九二六年
捷克斯拉夫	一四〇・三九四	一四・四三九・〇〇〇	一〇三	一九二七年
匈牙利	九二・九一六	八・五二六・〇〇〇	九二	一九二七年
比利時	三〇・四四四	七・八七五・〇〇〇	二五九	一九二六年
和蘭	三二・六〇三	七・七二六・〇〇〇	二三四	一九二七年
葡萄牙	九二・七一三	六・一八五・〇〇〇	六七	一九二五年
瑞典	四一〇・五八一	六・〇八八・〇〇〇	一五	一九二七年
瑞士	四一・二九八	三・九八七・〇〇〇	九七	一九二七年
丹麥	四四・三二六	三・四八三・〇〇〇	七九	一九二六年
芬蘭	三四三・四二七	三・五五八・二二〇	一〇	一九二六年
諾威	一〇九・九〇一	二・七九八・〇〇〇	九	一九二七年
美國	七・七〇二・〇四五	一二六・〇一三・〇〇〇	一六	一九二八年
坎拿大	九・一八七・二九〇	九・五一九・〇〇〇	一	一九二七年
墨西哥	一・九六九・一五三	一四・二三四・七九九	一七	一九二一年
古巴	一一四・三八四	三・五六八・五五二	三一	一九二七年
阿根廷	二・九七八・五九〇	一〇・〇八七・〇〇〇	三	一九二六年
哥倫比亞	一・二八三・四〇四	六・九三五・〇〇〇	五	一九二五年
祕魯	一・三八二・八三二	五・五五〇・〇〇〇	四	一九二一年
智利	七五二・〇二四	四・二一九・〇〇〇	六	一九二七年
埃及	九八九・四〇〇	一四・一六八・七五六	一四	一九二七年
阿比亞尼亞	八〇〇・〇〇〇	一一・五〇〇・〇〇〇	一四	一九二〇年
利比利亞	九五・四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一	一九二三年
澳洲	七・七〇四・一三五	六・一一・〇〇〇	一	一九二六年
新西蘭	二六七・五〇七	一・三七四・〇〇〇	五	一九二七年

表」及「浙江省各市縣戶口明細表」調查欄

(註二)依一平方杆等於三・〇一七一六九平方里數字改算。

(註三)列國的面積人口及密度表，由日本內閣統計局一九二九年版
列國國勢要覽錄出浙江數字由前表改算而出。

(註四)宗華譯中國農村經濟之特性頁六四上海北新書局版

(註五)每一平方英里合二・五八九九九方杆

(註六)J.L.Buck: An Economical and Social Suvey of 102
 farm Near Wuhu Anhwei

(註七)C.B.Malone and J.B.Tayler: The Study of Chinese
 Rural Economy

三。浙江的農戶與耕地

要說明浙江農業經濟的第二個特性，不能不注意到農家的戶數與其所分配的土地了！

浙江農戶的實際數目，民政廳土地特刊的各縣戶口明細表中沒有說明。
 現在且就前農商部的農商統計，從民國三年起至民國七年止的五年中全國的數量與浙江的數量先來做個對比。

中國及浙江農家戶數與田園總面積比較表

年 次	全國農戶總數	浙江農戶總數	全國農地總數 (畝)	浙江農地總數
民國三年	50.402.315	3.967.453	1.578.347.925	31.571.167
民國四年	46.776.250	3.488.121	1.442.333.668	33.989.891
民國五年	59.322.504	3.523.235	1.509.975.461	50.145.108
民國六年	48.907.853	3.255.215	1.365.186.100	32.939.608
民國七年	43.935.478	3.339.556	1.314.472.190	31.192.335

農商統計表,雖然是不很可靠,但是上面所列的全國與浙江的農家戶數,似乎還可做一個標準。按上表全國農家戶數大約由四千二百萬戶至五千九百萬戶,平均約為五千萬戶,與前幾年國民黨農民部所估計的五千六百萬戶大致相近。浙江的五年中平均戶數為三百五十萬四千餘戶,與最近浙江民政廳所調查的全省戶數四·六四八·五三四戶,姑以百分之七十五為農戶(最近江蘇的農戶調查表約占全省戶數百分之七十五)則得三百四十八萬六千四百餘戶,亦可稱近似。故浙江的農戶,大致當在三百五十萬戶之間。

浙江農地的面積,歷來雖各持異論,例如前表,照農商統計所列,自民國三年至七年的五個年平均數,為三五·七四九·六二二畝;但查清代稅田則為四四·八五六·五七六畝(註一)而戶部則例達四千六百四十餘萬畝以上。浙江大學農學院教授許叔璣氏亦估計為此數尚可依據(註二)劉大鈞氏推算浙江省的墾植總數為二九·三,每人平均得田二·一畝;而約計為五千萬畝。(註三)我們根據了上面這些數字的推定;而再來看民政廳的報告的田畝數四〇·五九四·九九八畝,以之分配與全省二〇·六二七·六五三的人口,則平均所得祇有一畝九分,較劉氏所推定者為更小。

現在且把劉大鈞氏所整理的各省區農田統計為例,則每人平均的畝數,除貴州因山嶺重疊有特殊的情形以外,浙江的農田分配率與江蘇同為全國最小的一省。而照浙江民政廳的統計,則江蘇亦較浙江為多了。

劉氏訂正各省區農田統計表(註四)

省 區	農田(單位百萬華畝)	墾植指數	每人平均畝數
京兆直晉 熱察綏	一七八·〇	一九·四	三·五
奉吉黑	一六四·一	九·七	六·八
山東	一一一·八	四三·〇	三·三

河南	一四〇・〇	四四・三	四・二
江蘇	七四・〇	四一・三	二・一
安徽	一〇一・九	四〇・〇	五・〇
江西	九六・九	三〇・〇	二・三
福建	三二・三	一五・〇	二・二
湖北	一五四・五	四六・五	五・四
湖南	一三五・六	三五・〇	三・三
陝西	五二・五	一五・〇	三・〇
甘肅	二六・七	四・六	三・六
新疆	一〇・七	〇・五	四・〇
四川	一五二・七	一五・〇	二・五
廣東	九二・九	二〇・〇	二・五
廣西	七八・四	二一・九	六・四
雲南	二六・〇	三・八	二・三
貴州	八・三	二・六	〇・七
浙江	五〇・〇	二九・三	二・一
合計	一・六八七・三	一五・四	三・四

上表雖以墾植指數來推算各省的農田，似乎不很準確；但同時並參考各省的地勢、歷史、人口農業、商業、稅額及農戶統計等而得，在中國農田研究材料中，自然可以算是最科學的數字了。同時，劉大鈞氏更把上面這一個結果，與萬國農會(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Agriculture) 的國際農業統計年鑑(International Year Book of Agriculture Statistics) 的數字相比較，列了一個世界各國墾地面積統計表，這裏為節省篇幅祇把各國每人平均

合華畝的比較數抄錄於下：

世界各國每人平均所得田畝數(單位華畝)

國 別	每 人 平 均 所 得 畝 數	國 別	每 人 平 均 所 得 畝 數	國 別	每 人 平 均 所 得 畝 數
德 國	五·二	奧 國	四·八	比 利 時	二·五
布加利亞	一〇·三	丹 麥	一二·四	西 斯 牙	一一·八
法 國	九·〇	英 國	二·〇	匈 牙 利	一〇·七
意 國	五·三	荷 蘭	二·〇	波 蘭	一〇·一
羅馬尼亞	一一·六	瑞 典	一〇·二	坎 拿 大	四〇·〇
美 國	一九·三	阿 根 庭	三三·六	英 領 印 度	八·一
自 治 印 度	七·三	日 本	一·六	澳 洲	二四·四
中 國	三·四	浙 江	二·一		

上表所列，浙江每人所得平均畝數爲二畝一如照民政廳統計改算則祇有一畝九分，如是除日本的一·六比浙江爲小，英國及荷蘭比利時與浙江相差無幾，其他如德奧意法印度均二倍乃至三倍於浙江；布加利亞、丹麥、西班牙、匈牙利、波蘭、羅馬尼亞、瑞典等則五倍於浙江；美國澳洲阿根廷等則多至十倍至十六倍，如坎拿大則多至二十倍。浙江農地分配之小，可以知道其一斑了。

浙江農家的戶數與每人平均所占有的田畝數量，上面業已說明現在還得研究農業經營的形態與其耕地分配的狀況，更足以證明浙江的農業經營完全是一種的過小農，這是浙江的農業的最大的特質；而且也是最值得玩味與注意的所在了。

據北京農商部的統計，依據耕地的大小分爲下列幾項，茲抄民國六年的結果並列其百分比如下：

	10畝未滿	10畝以上	30畝以上	50畝以上	100畝以上	合計
十八省及四特別區	總數	17,805	13,248	10,122	5,358	2,835 49,360
	比率	36.1%	26.8%	20.5%	10.9	5.7 100
浙 江	總數	1,690	999	375	151	40 3,255
	比率	51.9%	30.7%	11.6%	4.7%	1.1% 100

(附註)上表全數湖北湖南廣東之數不完全四川廣西雲南貴州四省

無報告故未列入

(附註)單位為千戶

照上表，這一個比率數很明顯地表示出兩點：其一是浙江的小農的比率數，較全國為多；其次，十畝未滿的小農，占有浙江全省的農戶的半數以上。而且照表上所列十畝以上到三十畝未滿的數量，也占有了百分之三十以上。如其把這兩者合計，則未滿三十畝的農民，占全數的百分之八二・六%，這不是一個可驚奇的數字麼？

為使閱者比較計，再來引用各國的耕地的經營形態，與我國及我們的浙江來做一個比較罷。

各國耕地經營形態比較表(註五)

國名	農場面積	對於全國農場的比率
坎拿大	四〇一一一九二公頃	八四・八%
美 國	八一一二〇〇	八四・〇
紐賽路斯	六一一四〇〇	五八・八
紐西蘭	四一一二五六	六七・〇
瑞 典	二一一二〇	六二・一
奧 國	一一一一〇	七〇・〇

英 國	二一一二〇	四五·五
愛爾蘭	二一一二〇	四五·五
丹 麥	〇·五五一一〇	四四·八
法 國	一一一〇	四六·〇
比利時	一一四	五八·一
荷 蘭	五公頃以下	五〇·七
德 國	二公頃以下	五八·九
日 本	一公頃以下	六八·八
中 國		六二·九
浙 江	一·八公頃以下	八二·六

(附註)一公頃合舊制一六·二七六畝中國及浙江的數字係由前農商統計所列數字中三十畝以下者併計

上面這一個比較，可知浙江的小農之多了；雖然農商統計表是一個不很可靠的數目。再照上面全浙江的三百五十萬的農戶而以劉大鈞氏所估計的較大的五千萬畝的農田來說，每戶平均也祇有一四·三畝，這更可以證明浙江農田的數字，確屬是很小。現在除了以上的許多數字以外，還可以再引證一個本廳所調查的四千五百二十四戶的合作社社員每戶耕地面積表來，尤足以證明上面所列的數字的近似。

浙江十五縣合作社社員每戶平均耕地面積(單位畝)(註六)

杭州	一五·三三	杭縣	一四·五六	餘杭	二一·六四
德清	一三·三一	海寧	二三·四八	富陽	一三·八六
嘉興	五九·六二	崇德	一八·一〇	吳興	一三·九〇
紹興	三〇·二四	蕭山	一一·八七	諸暨	三〇·一七

餘姚	二〇·〇〇	嵊縣	九·九三	衢縣	四八·四一
十五縣 平均	一六·七七				

浙江的合作社，正在開始提倡，上表所調查農戶，又是比較得富裕而有知識的較多；並且上列十五縣在浙江算是有廣大的農田的所在，而平均每戶的耕地祇有十六畝零，其餘更不必多說了。

美國本來有兩句俗話，“Three Acres and a Cow”與“Three Acres and Liberty”，就是說：「三英畝的耕地與一隻的牛」「三英畝的耕地與自由」這是推獎小規模的農業的。但是美國最著名的一位經濟學教授佳懷博士（Thomas Nixon Carver Ph. D. L. L. D.）就批評：「三英畝的農業經營，祇能維持其極劣的生計，除非有相當的合作制度，才可以維繫其存在外，我們應加以深切的考慮的。」（註七）日本的經濟學專家河田嗣郎博士，也說：「過小農地的弊害，一方使勞力的浪費，且易使自耕農及半自耕農變為佃農及農業勞動者，如在工業幼稚，離都市較遠的所在，更容易使農村陷於貧窮，並使改良農業的生產方法發生種種的障礙。」（註八）這幾句話，很可以給浙江第二個農業的特性作參考。

（註一）皇朝文獻通考

（註二）許叔瓊氏著「中國農業生產之將來」中華農學會報五八期頁二

（註三）劉大鈞氏著「中國農田統計」中國經濟學社中國經濟問題頁四十八

八

（註四）全上頁五十

（註五）各國數字草錄日本小平權一著農村與農村產業合作頁八日本產業組合中央會版

（註六）浙江省農村信用合作社現狀調查統計表第一期浙江建設廳農月刊

(註七)Thomas Nixon Carver; Principles of Rural Economics, 172
and 204

(註八)法學博士河田嗣郎著農業經濟學頁三九二——三九三

四。浙江農民的經濟力

浙江人口稠密，與浙江農民耕地面積的狹小，上面已說過了。這裏想說到第三種浙江農民的經濟力。

自然，農民的負擔之重，與農民負債之多，這恐怕是世界所有農民的統性，不僅是中國如此，也不僅是浙江農民如此罷。

不過我們覺得浙江農民的三大要素中，人口已如是其稠密，土地又如是其狹小，勞力自然是多所浪費；但如果經濟能力是很優裕，則經營農業的資本問題，不致發生恐慌，土地雖小，因了勞力的充足，反能積極地發展農業的生產，改良農業的技術，則浙江的農業，固毫無所謂問題。可是我們再來一考察農民的經濟，更不能不使人對於浙江農業的前途，作無量的杞憂！

浙江現在農民的生活實情怎樣？經濟能力如何？一時雖找不着彰明的事實；姑且從各項賦稅的負擔，洋貨與土貨的輸出入，災歉的實狀以及從建設農業合作社社員生活費的調查表上加以相當的說明。

先說財政。浙江自民國元年至民國十四年以來，每年國家收入與地方收入兩者合計，最多時達二千萬以上，少則亦在一千三四百萬元之間。（註一）這裏祇就民國十七年度省地方稅的收入而論，却已達一千六百餘萬了。（註二）就浙江全省人口論，每人平均不過八角左右的地方稅，比較各國人民的負擔，可以說不能算多；但是我們細按這一千六百餘萬的稅源，則直接間接可以說都是農民所負擔，請看十七年份浙江省政府的歲入預算的約數。

浙江十七年度歲入約數（註三）

稅 別	歲 入	預 算	稅 別	歲 入	預 算
田 賦	一一·九〇一·八四一元		契稅契紙		八九九·六四三元
屠宰稅	八三五·〇〇〇		牙帖捐		二五七·九八八
當帖捐	四四·九三五		錢業捐		八·〇〇〇
廣告捐	六〇·六〇〇		貨物附加稅		一·二九〇·六〇六
蠶業專款	八五·三三一		建設附捐		六六五·一四五
司法收入	一九八·五〇〇		教育機關收入		八三·八〇六
雜 收 入	七一八·四七三	約 計		一七·〇四九·八六八	

上表這一千七百餘萬的收入，占最大部分的田賦，不必說是直接由農民所負擔。次要部分的貨物附加稅，也可以說間接取諸於農民。其餘如建設附捐，是從地丁抵補金中所帶徵；蠶業專款稅契稅紙等，也無不與農民的負担發生直接間接的關係。

現在專就田賦一項而論，自民元到現在，已增加了二倍乃至三倍之多了，試再列表如下：

列年田賦歲入比較表(註四) (單位千元)

民國元年	四·七三五	民國二年	六·六二七	民國三年	七·八四四
民國四年	七·二三八	民國五年	七·一五一	民國六年	七·六四九
民國七年	五·六四六	民國八年	四·二五二	民國九年	五·五八三
民國十年	四·八九六	民國十一年	四·四六八	民國十二年	五·一〇〇
民國十三年	四·八八九	民國十七年	一一·九〇一		

在田賦項下，尚有其他各項的附捐，為數亦屬不少，是則各縣農民對於田賦的負擔，比較的已經不能算輕了。

其次再就國稅部分來說：在我的手邊一時找不到最近的預算數；但國稅

最重要的部分，第一就是鹽課，第二是百貨捐及絲繭茶及棉花等農產捐。鹽，是農民次於米的重要食物，農民對於食物方面，別的都可以自己生產，惟有鹽必須向外面去購買，故一般的農民，碰到米價騰高，有米的農民，當然處之泰然，即缺米的農民，也可以在別種農產物中來取償；但如果有鹽斤加價，或食鹽缺乏的時節，便須惹起極大的風潮了。據魏頤唐氏所編的浙江省國家地方歲入總表中，關於鹽課的記載祇列民國紀元前及民元兩年。民元收入為一•二一四•一六二元，但據去年浙江民國日報所載十七年度浙運署鹽斤附加稅，計有地方稅三種，國家稅兩種，兩共歲收所入共有五百十九萬元。（註五）十七年度的百貨捐，總計為三百四十八萬六千七百八十七元，絲捐一百〇萬四千三百十三元，繭捐一百四十六萬四千元，棉花捐三十一萬餘元，茶捐約四十萬元，即以這幾項合計，亦達田賦的負擔額以上。凡此可以說也都是農民直接所負擔，是則國省兩稅約二千三四百萬元的歲收，都是直接間接由農民所負擔，這不是過甚其詞罷。

上面已說過農民的經濟力，如果充足，每年負擔這一點賦稅，實在不算什麼一回事；然而我們再來一檢查浙江農產品的輸出入，及最近數年間農民所受災荒的情形，便可知道原來的捐稅，雖不能算重，而農民的經濟能力，實在已是枯竭得不堪了！

先來說浙江的貿易，一國或一地方貿易品輸出入的消長，可以來測定其經濟力的盛衰的實況。在這二十年來，據海關統計冊所載浙江的杭州寧波溫州各海關進出口貿易額，每年都是入超。這正如中國的全國貿易的情形一樣，每年也是輸入超過輸出。換句話說，就是每年的金錢在向外流出，一方面使人民的經濟力，一天天的衰弱；一方面是表示各種的產業，沒有相當的進步，現列二十年來的進出口貿易貨價如下：

二十年來浙江省進出口貿易貨價比較表(註六) (單位千海關兩)

一九〇八年進口	二九•一八一	一九〇九年進口	二五•二八七
一九〇八年出口	二二•〇〇六	一九〇九年出口	二三•二八二
一九一〇年進口	二四•一一五	一九一一年進口	二四•〇六四
一九一〇年出口	二三•〇四五	一九一一年出口	一八•五〇四
一九一二年進口	二二•七二〇	一九一三年進口	二六•〇八二
一九一二年出口	二三•五三八	一九一三年出口	二〇•六八四
一九一四年進口	二六•五二〇	一九一五年進口	二五•二七五
一九一四年出口	二一•四〇八	一九一五年出口	三四•七二三
一九一六年進口	二八•四八一	一九一七年進口	二六•〇七七
一九一六年出口	二五•八三五	一九一七年出口	三三•二八二
一九一八年進口	二七•六一四	一九一九年進口	二六•二五一
一九一八年出口	二四•四三三	一九一九年出口	三四•五一二
一九二〇年進口	三一•六〇四	一九二一年進口	四一•九六五
一九二〇年出口	二一•六三三	一九二一年出口	二三•五二九
一九二二年進口	四四•五四八	一九二三年進口	四八•四八〇
一九二二年出口	二五•〇一八	一九二三年出口	二八•〇八一
一九二十四年進口	四三•六五七	一九二十五年進口	四五•七七八
一九二十四年出口	三二•七九七	一九二十五年出口	三三•四〇七
一九二六年進口	五六•五八六	一九二七年進口	五三•四八四
一九二六年出口	三四•六〇五	一九二七年出口	三五•九九一
總計進口	六七七•七六六		
總計出口	五一〇•三一三		

在上表中一九一二年，即民國元年，除近年進口較出口少八十餘萬海關兩以外。其餘各年都是入超，每年約自一千萬至二千餘萬海關兩以上。總計二十年來，浙江金錢的外溢，達一萬萬六千七百餘萬海關兩之鉅！如以通用銀元計算，則達二萬萬五千萬元。即每年平均達一千二百五十萬元以上。所述的地方稅與國家稅的負擔約三千萬元左右，雖然不是直接用之於農民；但總是由國家為之分配於國內，而進出口貨物的超出，完全是流在外國人之手。這樣看來，浙江的經濟狀況，安得而不枯竭？農民經濟安得而不貧困？

而且在這數十年來，天災人禍，更是不可數計。據十七十八兩年的虫災、水旱，凡災的損失，估計更在三四萬萬元以上，則農民的痛苦之深，更屬難

以言詞來形容了！關於十七十八兩年的損失的統計，一時也找不着可靠的材料，祇好不再引用，姑就浙江民政廳十七年度年刊所載，作一簡表如下：

民國十七年浙江省各縣災況及被災人數統計表(註七)

縣市數 三十三縣一市

災因 虫害十三處 風水害三十四處

災況

田地 約一，二六二，八三一畝

房屋 約 一〇，四二〇間

道路 約 五二，二七八丈

橋梁 約 八五六座

堤塘堰壩 約 六八，一一五丈

徒門 七〇六座

城牆 約 三〇丈

災民人數 約七二七，六〇〇人

備考 上面災況統計係僅就有數量者計算餘無數量者均未列入又人民物產等損失亦未估計

這祇是一種極簡約的統計數字，有文字報告證明者爲限，但即此一端受災人數已在七十二萬七千六百人以上，被害農田達一千二百六十二萬畝之多；雖然省政府曾發行振災公債與農民以相當的接濟，但總是杯水車薪的救濟了！

最後讓我再來說一點農民實際負債的情形。浙江省建設廳合作事業室曾調查四千五百二十四戶的合作社員的負債額，有這樣的一個數字：

浙江省各縣合作社社員平均每戶負債額(註八)

縣 別	每戶平均負債額 元	縣 別	每戶平均負債額 元
杭州市	一二〇・七六九	杭 縣	一八二・六五
嘉興	一一九・九七三	富 陽	一〇一・一六八
餘 縣	六四・一一五	海 富	六九・七七四
崇 德	六三・九五二	餘 杭	一三三・七八七
衢 縣	三〇・七六一	蕭 山	五一・五九三
吳 興	九五・四五四	諸 暢	六一・九四五
平 均	一一八・〇〇九		

以上的十一縣一市的社員的負債者，平均達百分之八十以上。即最大多數都是負債的農民。現在姑且以農民平均的負債額為一八元來計算，則全浙江三百五十萬戶的農民的負債總額，達四萬萬一千三百萬元之鉅。這不是令人驚嘆駭怪的事實麼？

浙江農民的負擔額如彼，浙江農民的負債額如此，我們該如何的為他們解決倒懸，該如何的為他們亟謀善後啊？

(註一)魏頤唐氏編浙江省自辛亥年九月一復日起至民國十三年度國家地方歲入總表

(註二)浙江民聲報「十八年度省預算之增加」十八年八月六日

(註三)魏頤唐氏著浙江財政紀略卷入門

(註四)同註一及註三。十七年度係約數所列田賦大致年可徵收八成。

(註五)杭州民國日報「兩浙鹽斤附加稅徵收之統計」十八年八月十八日

(註六)浙江進出口貿易統計圖表浙江省建設廳十八年四月編製

(註七)浙江民政年刊「浙江省十七年度各縣災況及被災人數表」十七

年度下冊頁一〇八——一一二

(註八)浙江農村信用合作社現狀調查統計表第一期建設廳出版

五。浙江農業的生產技術

浙江農業農地分配，人口分布，以及經濟的現狀，既已概述如上。但如果農民的生產技術，能適應近代科學的方法，於僅小的土地上，利用精巧的豐富的勞力，而產生最優美而最經濟的農產品；換言之，就是對於生產方面，能用集約的耕種方法，那末浙江的農業前途，自然還足以自慰；可是，我們再來檢查各項的生產方法，大都不脫數千年的舊習，無論新式的機械，不能充分的使用，最新的耕種方法，在農民還未能有相當的覺悟，甚至如全省的糧食，還不能自給而須仰給於他省。最占重要的，絲、茶、棉花等的生產，僅能保持其原狀，而不能有充分的發展。現在且就生產的技術上，將重要的農產品，加以具體的分析。

一。糧食 浙江糧食的需要與供給的實況，還沒有精確的統計。據本刊三十五年蔡斌咸先生所錄的最近的數字，浙江全省稻田為二五·二〇三·一六二畝，年產白米三一八·八〇一·五七四石，平均每畝產量為一石五斗三合。（註一）據莊崧甫氏的估計，全年約需食糧五一·五八一·七五二石，最熟年成的生產量為五四·二七五·五七九石，（註二）放在豐年僅能自給；一遇災荒，便須有一千萬石左右的糧食，須向外面去設法。現在就生產的技術來說，試以前列的一石五斗三合的數字，與世界比較進步的產米國的每畝生產額互相比較如下：

各國每畝產米數量（註三）

國 别	每畝產量(英畝)	調查年度
西班牙	三·〇五八磅	一九二七年

意 大 利	二・七一五	一九二七年
中美南美及 西印度諸國	二・八八三	一九二六年
非 洲	二・二七九	一九二六年
日 本	二・五〇九	一九二七年
浙 江(註四)	二・〇一四	一九二八年

就上表而論，日本每英畝較中國產量多五分之一，意大利及西班牙更多三分之一，這就可以知道浙江的米穀的生產方法，大有發展改善的餘地了。

而且浙江對於稻的栽培，在各種農產品的栽培技術上，確是最注意的，而且是最精到的。別種的雜糧的每畝生產數量，更是舉下不足道了。例如大小麥的生產量，平均每畝在一擔以下，據白卓氏估計，全國平均為九十斤，(註五)現在姑以江蘇的產量而論，每英畝為九五二磅，以之與丹麥相比較，丹麥每英畝為二・八五六磅，祇占丹麥的三分之一。(註六)而江蘇栽麥的成績，事實上確較浙江為優，故浙江的雜糧生產的幼稚，可以想見。

二.絲繭 這是浙江的惟一的特產，從數字上而論，在中國是首屈一指的。據日本上原重美氏的估計，中國全國的絲繭產額如下：

各省絲繭推定生產額表(註七)

地 別	生 繭 產 額	生 絲 產 額
浙江省	一・一四〇・〇〇〇擔	八九・〇〇〇擔
江蘇省	五四五・〇〇〇	三〇・五〇〇
安徽省	九七・一〇〇	五・七〇〇
湖北省	一二二・九〇〇	九・二〇〇
河南省	四二・九〇〇	三・三〇〇
山東省	一一〇・〇〇〇	七・五〇〇

山西省	六·五〇〇	五〇〇
四川省	四六八·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
福建省	三·九〇〇	三〇〇
廣東省	一·〇五七·四〇〇	六六·五〇〇
廣西省	五五·六〇〇	三·五〇〇
其他	一三·〇〇〇	一·〇〇〇
合計	三·六六二·三〇〇	二五二·〇〇〇

浙江的絲繭產額，雖這樣大，但是農民育蠶的方法，還是沿用數千以前的陳法。記者在本年五六月間，曾在蕭山海寧嘉興等育蠶區域，調查了二百多戶的育蠶農家的經濟狀況。現在雖還在整理中；但發見了許多驚人的消息，有幾戶育蠶的農家，養了七八錢乃至好幾兩的蠶量，而結果祇能收到十餘斤乃至重數十斤的鮮繭的。一自然這都是些土種一這不但直接有關於農民的生活，飼育方法的拙劣，實在已到了極點了。再舉些鮮明的例。在日本製造廠絲一擔，祇須八百五十斤至一千斤的鮮繭；而中國則須一千五百斤至二千四百斤。(註九)日本每人每日繅絲量，約在二十兩左右，多者可達八十兩，而中國絲廠，每日祇能製造七八兩。日本三百釜以上的絲廠，應用自動煮繭機，祇須管理員六七人，華廠則須雇傭打盆的工人一百五十人以上。(註十)諸如此類的事實，可以見得浙江的蠶絲事業，也在極幼稚的範疇之中。

三、茶業 浙江的小區，占全省面積的十分之七，土質復宜於植茶，故除供給內地的需要以外，每年輸出外埠或外洋者，在二三千萬元以上。對於地方經濟關係至鉅。可是栽製的方法，除龍井茶比較得算為優良品以外，其餘都是拙劣得不堪言狀！所以在印度日本的茶葉，改良以後，中國的出口的茶量，年不如年；而且價格也是數十年如一日，或者較以前更為低減。自然難怪

要地老山荒，出產的年不如年了！關於栽培方面，記者以前曾擬過一個中日兩國茶園收支比較表，很可以看出栽培方法的拙劣了。（註十一）

中日茶園每畝收支比較表

(甲)收入

	收葉量	乾茶量	價格(百斤算)	總收入
中國	二〇〇斤	五〇斤	二〇—三〇元	一〇—一五元
日本	六〇〇斤	一五〇斤	五〇—七五元	七五一—二〇元

(乙)支出

	地租	肥料及 管理費	摘採費	製造費	總支出	純收入
中國	一元	二元	二元	三元	八元	二一一七元
日本	四元	一〇元	〇元	一五元	三九元	三九一八一元

以上兩表，為記者實地調查所得的結果，看純收入相差，達二十倍之鉅，這最重大的原因，便是收量的多寡，與製品的優劣之故。在葉量的多寡上，同一茶園，日本比較中國多收三倍；又同一茶葉，因製造方法的不同，其價格又相差在一倍以上。同時還有一個重要的問題，印度日本各國對於製造的方法上，固然大有進步，而且他們的製造技術，已都趨向於機械化。不但是工價省，而且是製品良。如印度錫蘭所製的紅茶，香味水色，都遠在我國之上，例如製造紅茶最要緊的一部手續，是揉捻。（Rolling）揉捻愈重，香氣愈出，所以有人批評中國的紅茶的浸出液，祇不過達三分之一而一現。再把日本所調查的機械製與手工製的每百斤的製造費列左：（註十二）

製造費(日金)

純機械製造	一〇・七八元
半機械製造	一八・四八

全人工製造

三三·八八

依上所說，浙江的茶葉，無論在栽培與製造方面，均有改進的必要，

四. 棉花 浙江棉產偏及五十六縣，據省立棉業改良場的調查，十七年度計達棉田面積一·九九九·三九五畝，產量九八三·九九五擔。(註十三)每擔平均以十四元計，全年產量亦達一千四百萬元之鉅。在浙江的農產品中，也要占重要的地位了；但是耕種的方法，素來是很拙劣，品質亦極低下，試看浙江棉業改良場場長方君強先生的一段話：

「浙江省為我國棉產區域之一，其棉產品行銷市上，統稱「姚花」，在商業名詞中久已占有相當的地位。……今者「姚花」之名，日就衰落，銷路既不如往日之暢；而品質又日趨惡劣，價格又日漸低落。若以滬上「姚花」市價論之，幾無立足之餘地，固不能與陝西花靈寶花家鄉花相比，亦復不足與通州花相抗……(註十四)

浙江的棉花，不但祇能紡製十二支乃至十四支的粗紗，甚至連每畝的產量，亦極低微。據上海紗廠聯合會的調查，浙江每畝棉田的皮棉產量，祇有二十斤。(註十五)而浙江棉業改良場所調查的餘姚慈溪杭州蕭山等比較產棉發達的十一縣的平均額，且祇十七斤左右。最高者如紹興雖達三十斤。但如平湖祇有十斤，杭州祇九斤，以之與埃及棉的產量，每畝平均達四十八斤者相差，有三倍之鉅；而且以品質來比較，更是大巫之見小巫了！

以上僅就主要的食糧及農產品而論，其他如森林、瓜果、水產、畜牧之類，可以說沒有一項可以與近代比較進步的各國去比較，更沒有一項是能夠略受科學的洗禮是則浙江農業的技術，又是幼稚得不堪的。

(註一)蔡斌咸「怎樣解決浙江的民食問題」建設月刊三十五期論著頁

(註二)莊崧甫「浙江省各縣糧統計表」中華農學會報六十六期頁九七

———〇一

(註三)各國數字節錄拙著世界農業狀況第三章米穀頁一〇八——

〇九上海大東書局版

(註四)浙江的數字由一·五三石改算每石作二〇〇磅每英畝爲六·
五八六四四畝

(註五)Baker, O. E. Agricultural and the Future China, Foreign Affairs Vol 6, P.P. 483-497.

(註六)許叔璣氏「中國農業生產之將來」中華農學會報五十八期頁七

(註七)拙著世界農業狀況第六章「蠶繭」頁一八五——一八六

(註八)同上頁一八九——一九〇

(註九)朱新予著「和製絲家的一個小商榷」新農業季刊第二期新學會
社版

(註十)沈九如著蘇浙絲廠經營概況浙江大學農學院及省立蠶絲改良
場調查報告第一號

(註十一)拙著「中國茶業改革方針」中華農學會茶業專刊頁二二——
二三

(註十二)同上二十六頁係根據日本靜岡棟原郡茶業組合調查報告

(註十三)浙江省立棉業改良場「民國十七年浙江各縣棉作調查表」
建設月刊三十六號統計頁一二

(註十四)方君強著「棉農棉商及紡織業者應有之覺悟」建設月刊三十
一號論著頁六

(註十五)拙著世界農業狀況第五章棉花頁一五六

(註十六)同註十三第一表

六。 改良農業與提倡合作

農業經營方法的拙劣，農民經濟能力的窘迫，這在地廣人稀科學尚未發達政治不甚修明的國家的共統現象。在中國的任何地域，自然不能逃出例外；可是我們踏遍國內，橫觀全球，人口異常稠密，土地分配又甚狹小而又具有以上兩種之短的，除我們的浙江以外怕再也找不出其他的例子了罷。

浙江的農業，處在這種幼稚的特殊的環境之下；而且更處在中國顛危困境內憂外侮的嚴重形勢之下，不再臥薪嘗膽同德同心的來設法挽救，時乎不再，怕沒有第二個機會了！解決這當前的難關，則仁者見仁，智者見智，最根本而最切於實際的，當然無過於振興農業的一條路了罷。

我時常是愛這樣的說：經營農業者的受了天災地變，或各種人為的妨害，正如植物的受了斬夷或砍去了枝幹，稍加培養，仍能發榮滋長；而別的產業受了挫折，乃如動物的斷指折臂，即使醫治完好，也成為一個殘廢者了。本省十七十八兩年受了各種災害以後，統計損失在數萬萬元以上，民間的經濟力雖然是十分的枯窘，農民的生活雖然是極度的緊張；但是一碰到了去年的麥熟，就安然渡過了春間青黃不接的難關；本季的早稻收穫豐稔，農民的面上都彷彿已表現着充分的喜氣了！如果是其他的產業發生了慘變，則經營此項事業的人，除有特殊的環境之外，我敢必其終身不能抬頭露面了。至若工人失却了本業，更難找到相當的職業，如最近歐美乃至於日本，雖然費盡了賢明的政府十二分的腦力，結果還是失業者的天天的增加，各項產業天天的消沉。所以中國在幾十年來，還能够擡持這垂危的難局者，惟一的原因，便是多數是刻苦耐勞的農民，立國的基礎，是顛撲不破摧殘後仍舊能夠生長的農業。外人時嘗說：這是「中國之謎」，其實可以改說是「農人之謎」啊！

記得從前坎拿大有位首相說過：「要償還坎拿大的一切外債，祇須在坎拿大的土壤中去探求。」這確是一句名言！

不過我們從認識了農業改良的前提以後，還當深切地注意到這一點：

農業的改良是有兩方面：一方面是生產的，一方面是經濟的。如果祇具備着改良的方法，而不能與農民的經濟利益相適應，這所謂改良，仍舊是書生空談，仍舊是不切實際。要使農業的改良切於實際，除向土壤中去探求以外，更須在農民的經濟上加以十二分的注意！最重要的是使農民能自動地應用科學的方法，同時代農民解決其改良農業上各種的障礙，如高利借貸的困苦，中間商人的剝削，農具種子及肥料的重價購入等。

我認為上面的這一點，是改良農業的根本問題，假使不認清楚這一點；而侈談農業的改良，客氣點說，正如日本人嘲笑。頭腦東烘的科學家，專為資本主義者奔走利用而號之曰「御用學者。」不客氣的說法，則如「盲人瞎馬，夜半臨深。」過去數十年來中國改良農業的無進步可言，其病都是在此！要使農業生產的發展與經濟的發展聯合並進，則一方改良農業，一方須積極地提倡合作！

提倡合作與改良農業有密切的關係，這本來已成了普遍的心理，毋需得多加以說明，不過，就浙江的情形而論，這合作事業的提倡，似乎是更其重要，且讓我來舉幾個實例。第一先說浙江農民的土地利用的狀況，上幾節已說過浙江全省是極小規模的農業，一般的農業經營極不合理；要把農業合於近代的工業化機械化以及工場化，事實上是決不可能。因此，要想提高農民的經濟上及社會上的地位，便發生了絕大的困難；但如果小規模的農場，因了共同合作的關係，則一切的生產規模可以擴大，一切的經營技術可以彼此互助，換句話說：農業的工業化，機械化，合理化，以及農業的工場化，就有發

展的可能。

第二就農業的金融狀況說：現在浙江內地金融的枯竭，農民流通資金的困難，已達極點，在這樣的環境之下，能夠使農民勉強地在田間爭軋，已是好現象了，要他們再去改良農業，發淵生產，這一定是妄想！所以必須先有信用合作社的組織，使農民彼此得以共同儲蓄共同扶助，並可以聯帶的共同的信用，向外貸款，農民的金融，才能靈敏。同時，各縣趕速籌備了農民銀行或農民借貸所，以爲之周轉，更組織全省的聯合機關，使彼此互相融通，不僅一切的高利借貸的惡習，資本週轉的困難，可以免除，即生產事業的改良，也可不脛而走了。

第三就森林事業說：浙江除浙東的寧紹，浙西的杭嘉湖幾處有大部分的平原外，其餘十分之七的面積，都是山地。現在姑且以浙江的荒山作五千萬畝計算，據營林上的一般的估計，每畝森林平均每年約可收益二十元。則浙江每年在山地中就是在森林中所放棄的利益，達十萬萬元之鉅！即其餘的所謂已經成林的山地，也多是栽培極不合理，而且這些又還是直接的損失，其他因林地的荒蕪，間接發生的水旱災的損失，更屬不可數計。若是要栽培偌大的森林，倘使用國家的力量，不但栽培保護諸多困難；且時間經濟也未能允許。中外林學家的一致的主張，林業的國營與私人經營，均不及公共經營的有良好的效果；而要達到公共經營的最良好的辦法，則莫如組織森林合作社，就某處公有或私有的林地，集合當地的民衆來共同經營，則十年林木的大業，不難在浙江依預期而實現了。

第四就絲茶棉三種事業說：浙江蠶絲業的改良，經這幾年努力的結果，已有蓬勃的氣運；而各處對於蠶絲合作社的組織，正與改良種的推廣而同時發展，雖然有的還須改善其內容；但這種好現象已可使我們十二分的樂觀了。

棉花改良的區域雖然還不很廣；但是經棉業改良場的努力，三兩年後，一定有更大的發展。近來棉業改良場的總分場也已積極地在替農民組織合作社，肥料的購入，棉花的販賣，都已預備用合作的方式而進行。再說到茶業，浙江雖有大量的出產，但查遍全浙江，除杭州附近有相當的大茶園外，其餘都屬於農家的零星的生產。改良浙江的茶業的方法固然很多，根本的問題，在改用機械的製造；可是這樣小規模的茶園，這樣農民的經濟現狀，那裏有能力去購買機械？即使買到了機械，一二戶農家的單獨的使用，也是不適合於經濟。所以要根本改良製造，也須積極地提倡製茶的合作。

第五就食糧問題說：浙江的食糧，在豐年祇能自給，一遇災歉，便須仰給外地。在這樣的情形之下，自然祇有積極地改良生產的一法。例如全省稻田以三千萬畝計，每畝能增殖五斗，全年即可增收一千五百萬担，如是豐年即可儲以防饑，災歉也勉強可以自保。惟改良生產，仍舊要農民先具有改良生產的能力，這在上面已說過了。同時，還有更重要的一點，就是古語所說：『無九年之蓄則饑，無三年之蓄則國將不國矣。』中山先生在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第二立機關中也說過：『量地方之人口，儲備至少足供一年之糧食。』所以我們除改良生產之外，還要設法儲備。至於儲備，則靠政府的力量，也是辦不到的事；但是農民能自己組織合作倉庫，在豐年的時候，如今年的情形，把有餘的糧食自己儲蓄起來。如果要資金運用，可以把合作倉庫所發的倉庫券做保證，向信用合作社或農民銀行去流通款項，到經濟糧食兩項，都可迎刃而解。就是以市民或其他的工人商人而論，也可以自己組織消費合作社，向產地採辦廉價而優美的米穀，不致於像現在杭州的情形，各產地的米價已跌在十元以下，而市內的米商，則操縱着還在賣十四五元的高價了。

第六就農產品的販賣說：在營利主義的商戰競爭之下，農民以少量的

產品；而且是品質不整齊的產品，往往不能直接出售於市場。因此，在消費者與生產者間，夾雜了不知幾層的中間商人，在擰取農民應得的剩餘。所以在消費者雖然出了重價，農民們還是得不償失。這樣的局勢之下，不但農民不願改良其生產，而農民的生活，也直接間接發生了絕大的影響。

組織販賣合作社，可以把農民的生產物，在同一標準之下，用同一的商標，打成大量而販賣，由此而品質統一，佣金免除，不但能售得高利，且可以防止市場的變動，與中間商人的壟斷。販賣合作社更可進而自行加工，增加其更高的利益，例如繭子的共同販賣或共同乾燥，還不能達到最後的市場，如果能自行製絲，則農村的工業得以發展，農民的勞力可以充分利用，中間市場，也可以一律免除了。

第七就農民所消費的用品 說：在農村中，如肥料，種子，家畜，農具，農業機械等等的生產的用品，其購入額每年很大，購入時的價格與品質，影響於農村經濟及農業的經營者甚大。就是農民日常所必需的衣食等經濟用品，其購入的難易，條件的如何，也直接間接關係着農村的經濟。在現在無論為農民的生產用品與經濟用品，都須受許多的中間商人之手，由生產者之手而到農民之手，中間要徵收不少的費用，所以農民在消費方面實在要加多三四重乃至五六重的負擔。而且商人又慣於利用農民經濟力的薄弱，用一種賒賣的方法，以提高其價格；或者就把農民所生產的穀物仔畜，着壟斷必須經過他們的承轉。近來如浙江的農民，因了需用人造肥料的急切，且有一般惡劣的商人，援用僞實或即用明鑿以欺騙農民者，也時有所聞。倘使各地農民組織了購買合作社，則農村中日用的必需品不必說，就是為改良農業的農具，農業機械，家畜，肥料等，都可以最廉的價格，得到最優美的產品了。並且更可以進而自己生產所需要的用品，聯合了全縣或全省的合作社，以購得大宗

的消耗品。

第八就農村的工業化或電氣化說：農業的工業化與電氣化，為近代發展農業最新的理想，因為農業的工業化，不但能增進農產物的價格，延長貯藏的時期；並可以利用農村剩餘的勞力，調節農村季節的失業。至於電氣化，更是促進農村使合於近代的惟一的方法，不但使農村可如都市一樣的能利用電燈電爐等的新設備，且能使用新式的脫穀機，精米機，製繩機；而且如肥料的分析，鷄卵的孵化，等隨隨均可以電氣之力，來發展農業的生產。然而這事業的利用，又非得農民共同的聯合不能舉辦。例如，最近杭州電廠所頒布的農田廝水暫行營業章程，第三條規定：廝水農田，每一地點以一千畝為最少數要集合這一千畝的農田，固無論在杭州附近沒有這樣的大農組織；即百畝以上的農家，也是很缺少，如果有數十人乃至百餘人組織了利用合作社，則此種事業便可立刻實行了。

第九就農村的災害問題說：農村的災害，要算農業上最重大的問題了罷。因為農業不能離開了自然，霜害，雹害，水災，旱災，病虫害，森林的火災，以及家畜的傳染病等，有許多是非人力所能抵抗的，而其危害之大，可以把農家全部的收穫付之東流。農民都是極小的經營，一年的生計，全靠這一季的收穫，倘使發生了災害，不但生計斷絕；而且即使勉強的借貸了金錢渡過難關，這所負擔的債務，必將終其身而不能清拔。農業上的災害，還有農民本身及其家屬的疾病，盜害以為農家住屋的火災等等，蓋無時無刻沒有魔難在農民的身傍。要解決這種危險與恐慌，亦惟有組織農民保險合作社。這種保險合作的制度，固然該全省或全國一致的聯合；但最初亦不妨擇其較為重要者先行舉辦。法國對於這種制度是最發達的；在浙江，正在災害頻仍的當兒，如能積極提倡，也未始不是補救災患的最根本的辦法。

第十就農村的社會設施說：現在的文明，可以說祇是都市的文明，無論衛生，醫院，公園圖書館，博物館，電話，電報，郵政，產院，乃至於一切的教育，藝術，交通，水利等，無一不集中在都市。我們如果認農村是立國的基礎，就應該使農村的文明，也能積極地發展。要發展這種社會的設施，要在農村中普遍的進行，祇能由人民自動的設備才行，而要達到這些目的，利用合作社就有這種權能。例如鄉村中所最缺乏的是醫生，倘使一村的合作社或農村的合作社聯合起來，便不難雇用一較好的醫生。再如讀書，一二人購備書籍，負擔甚大，如聯合了數十人或數百人，在村中組織一個小圖書館，負擔就很輕了。

够了，我們不必再多來引證了。綜結幾句話說：發展農業，固然是目下的當前的急務；可是要使農業的改良事業推行盡利，要使農家的經濟向上發展。要使農民的生活農村的組織積極改善，我們非盡我們全身的力量，為推廣這作運動的事業不可！

(完)

合作事業之失敗與成功

許叔璣

浙江合作宣傳週在廣播電台演講

The Success and Failure of Co-operative
Businesses.

S. C. Hsu.

今日是國際合作紀念日。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Day此紀念日係國際合作社聯合會，定於每年七月第一禮拜六舉行的。即於是日依種種方法為盛大之合作宣傳，以謀其普及。故每年七月第一禮拜六，在合作史上為最有名且最有意義之一日，亦為世界各國各種合作社社員最歡欣鼓舞之一日！現在中央及本省黨政機關定今日為合作宣傳週之第一日，即是表示參加國際合作運動之意。不過國際合作紀念日，創行於一九二三年，今年已是第八次，中國尚是第一次，不免有晚乎其後之感！且世界各國加入國際合作社聯合會者有三十餘國，中國合作事業，近數年間雖已為世人所注意，而實際上尚甚幼稚，以之與合作事業先進國相較，具有霄壤之別，此為一可恥之事！然若徒知可恥，而不急起直追，以謀合作事業之發展，則永無與列國並駕齊驅之日。此次舉行合作宣傳週，即是希望民衆認識合作之意義價值及其實行方法，以期合作事業易於普及。鄙人關於合作的智識及經驗，非常淺薄，本不敢有所妄陳。第以年來從事合作運動，粗有所知，因乘此機會，與諸君一談。

合作事業在道德上、經濟上、政治上、文化上及社會組織上，均有極偉大之效果，故其成敗如何，關係甚大，茲就此點論之：

合作事業，必須民衆澈底了解合作之真正意義，並有辦理合作社業務之能力，方有發達之可言。現在中國智識階級，對於合作尚鮮明瞭，遑論農民與工人。近兩年來，江浙兩省雖已極力提倡合作，而已成立之合作社，不過略具雛形，其去成功之域，為日尚遠，無庸諱言。然若謂合作事業，辦理甚難，必至失敗，則亦不敢苟同。徵之合作歷史，凡合作事業現已發達之國，其初皆備嘗艱苦，而因其繼續努力，始底於成。例如英國合作事業之運動，羅勃湯文 Robert Owen 已於一八一八年左右開始之。一八三二年左右，消費合作社相繼成立者，凡有五百處；然未幾而雲消霧散，自一八四〇年依基督教社會主義者之運動，勞動者之合作社，漸以組織而復趨於衰頹。至一八四四年羅虛戴爾 Rochdale 之消費合作社成立，成效卓著。各地爭倣行之，始有今日之盛。是英國之合作運動，經二十餘年之努力，始立基礎。德國雷弗遜 Raiffeisen 為農村信用合作社之鼻祖。其事業非常偉大；然其初於一八四六年，一八四七年，一八四九年及一八五四年設立合作社，皆遭失敗。至一八六二年創設放款的合作社，成績甚佳，遂為今日農村信用合作社之濫觴！是雷弗遜之信用合作社，積十餘年之奮鬥，並經四次失敗，而後成功。丹麥之豚肉製造販賣合作社，今日甚有名於時。然其初受奸商之破壞，幾瀕於亡；嗣因社員之毅力與熱心，歷年不衰，始克，戰勝惡魔，進行順利。其餘各國合作社，與此相類者甚多，由此等事實觀之，可知合作事業，決不能一蹴而幾，必須經長時期之奮鬥與訓練，始克成功！並可知辦理合作事業者，不患其失敗；但患其不努力，果於合作社成立之初，慎擇社員，繼續努力，萬無失敗之理，即或因環境關係而失敗，亦不要悲觀，愈失敗愈努力，則其成功也必矣！

近兩年來江浙兩省實行合作指導，合作社相繼設立者已有千餘處。江蘇合作社之內容如何，未知其詳，姑不具論。浙江各縣之信用合作社，每社社員

多則數十人，少則十餘人，每股股本大抵在二元與五元之間，社股總額少則數十元，多則百餘元，從表面上觀察，必有以爲此等合作社人數不多，資本甚乏，恐難望其發達。甚有謂其必終於失敗者，其言亦似近理。余則以爲不然，合作社社員人數固愈多愈好，然當其成立之始，以得有良好之社員爲第一要件，其人數與其多而濫，不若少而純；且合作社爲人的結合，非資本的結合，社股之多少，更不足計。合作社猶之樹木，必自種子而發芽，而漸次生長，以至成林，善培養之，維護之，未有不欣欣向榮者。羅盧戴爾之消費合作社，今日世界各國奉爲模範者也，而其初僅自二十八人之社員與二十八鎊之股本組織而成；德國許爾志Schnlze初設庶民銀行時，（一八五〇年）社員不過十餘人，至其瓦時（一八八三年）庶民銀行已有三千四百八十一處，社員亦有一百二十萬人。意大利之羅柴的Luzzatti於一八六六年，創立庶民銀行於米蘭市，其初股本甚微，至今日則已擁有巨萬之資金，足與該市之第一等銀行相颉颃，又意大利切雷勃爾Wollenberg所組織之農村信用合作社，亦極爲有名，而其成立之初，僅有同志三十二人。日本之信用合作社，初創立時，資本亦甚缺乏，概以借款維持其生命，不越三十年而情形大與昔殊，全國合作社餘裕之資金，近且達于二萬三千萬日金以上。由此等事實觀之，可知各國合作社，其初發端甚微，而其後則結果極偉。今日浙江已成立之合作社，規模甚小，似卑卑不足道。然回憶民國十七年秋間，前浙江農民銀行籌備處，初行合作指導時，農民尚不知合作爲何物，即詳爲解釋，亦且疑信參半，不願組織；繼由合作事業指導員竭兩月之力，諄諄勸導，始克成立合作社數處。今則合作社已成立者有四百餘處，此數雖未足多，得此亦殊非易。苟能以此爲基礎，擴充其合作之思想，淬勵其合作之精神，力求改良，以期發達，則十年後，或二十年後，或可與各國之合作社並鬱而馳！唯有宜注意者，合作社爲自治自

助之團體，凡為社員者須充分了解合作之真正意義，并有自治自助之決心與能力，方能衆志成城，以圖上進；否則，未有不失敗者也！從根本上論之，欲求合作事業之健全發達，應先從鄉村教育入手。丹麥之合作事業，冠絕地球者，其原因全在國民高等學校及農村小學之辦理得宜。今日中國鄉村教育，尚極幼稚，欲求社員對於合作事業自動的積極進行，恐不可能。然若俟鄉村教育相當發達後，提倡合作，則又有河清難俟之感。現在惟有望黨政機關，學術機關及地方各團體以及有志之士，極力鼓吹，隨時指導，已成立之合作社，扶助之，匡正之，俾改善其內容，增進其地位，以期名實相符，效果日彰，則風聲所樹，觀感必多，合作事業自蒸蒸日上矣！否則，合作社僅以虛名相誇，不從實際上力求進步，指導合作事業者，亦惟計其數之多少，而不問其質之優劣，則合作社雖如春筍簇生，亦恐無補於人生問題，此則吾人所當互相警戒者也！

要而論之，一國或一地方合作事業之成敗，全視各種合作社之組織，能否為健全之發達而殊。而一合作社之成敗，全視各社員之自覺心，責任心，公德心，及百折不回的毅力與協同一致的精神之有無而歧。英國在一八四四年以前，合作運動所以未成功者，由於社員乏於自覺心，又無經驗；德國雷弗遜初行試辦之合作社屢遭失敗者，亦為社員乏於合作的精神所致，而其後英國消費合作社進步甚速，一日千里，雷弗遜之信用合作社傳布各地，與年俱增者，則由於社員對於合作之真諦漸次明瞭，益求精進，遂有今日之盛！觀乎此，可以知合作事業成敗之分歧點矣。凡指導合作社者，宜於此點三致意焉。

現在浙江合作運動，尚屬初期，此後合作事業之成敗，全視吾人之努力如何而殊。世界各國合作事業之失敗，及其成功歷史，均足供吾人之參考資料，今宜去彼之短，取彼之長，再斟酌各地情形，選定合作社之種類，指導其成立；并繼續訓練之，縱一時效果未彰，萬不可視為失敗，即或模形粗具，亦不可自謂為成功。要在排除百難，不斷進行，務求民衆澈底了解合作之真正意義，並有自動的實行合作事業之能力而後止。如是則合作事業自然日見繁榮，此次合作宣傳週，始得稱為有意義云！

消費合作提要

童玉民

The Essentials of Co-operative Buying.

Y. M. Tong.

一。英國產業合作社發達時期之類別

消費合作社為共同的購入社員所需生活必要品而售與社員之機關。又有日用品購買合作社之稱。在其誕生地之英國，發達最盛，據 Holguake 氏之說，英國產業合作社之發達時期，可別三種，如左：

第一期 創設時代(自十八世紀至一八三一年)

第二期 社會主義時代(自一八三一年至一八四四年)

第三期 實行時代(自一八四四年以後)

二。消費合作社之濫觴

最先創設之消費合作社為洛雞臺路消費合作社，於一八四四年，始告成立。洛雞臺路(Reckdale)消費合作社，創設於英國孟切斯太(Manchester)附近之一小市洛雞臺路市，當時有二十八名法蘭絨職工，每週出資三辨士乃至六辨士，而以二十八鎊之營業資本，購辦生計上必需之日用品，以防徒受零售商人關於貨物品質及度量衡之欺侮。其售價約等於普通市價；其所得利益，則先提撥股息五厘，以作公積金；然後將其殘額，隨買入額分配於合作社員。至於其業務則每年由選出之理事擔任，而由社員總會監督。爾時法蘭絨工業，陷於悲境，工資低落，勞動者頻呼庚癸，雖曾屢次開會討論，不得良法，終則有工人阿外斯(Howarce)者，自出心裁，想出消費合作社，糾合同志，努力進行，遂獲美滿效果云。

三。二種消費合作社

消費合作社，因售與物品價格之高低，分為二種，如下：

1. 合作社所售物品之價格，在其原價上單加經營上所必需之費用，並不加入零售利益。
2. 合作社所售物品之價格，與普通之市價同等。社員由合作社購物，或零售店購物，價格無異。雖然合作社係直接自批發店以批發價購入物品而以零售價格，賣與社員，此種因零售市價所得之利益，視購買額之多少，分配於社員，以當作各社員之貯金而保管之。

依據上述第一種方法，社員可以較零售價格稍廉之買價，購入物品；依照第二法，則社員每購物一次，得貯金一次，消費增加，於是貯金亦增加。洛雞臺路之消費合作社，係最先實行第二法之消費合作社，合作社歷史上，為之放光不少矣！

四。洛雞臺路消費合作社之經營狀況

洛雞臺路消費合作社設立以來，成績漸著，一八五〇年時，會員已達六百，嗣後則更見逐次發達，試覽下表。

年 次	合作社會員數	出 資 額	賣 出 額	純 益 額
一八五〇	六〇〇	二,二八九磅	一三,一七九	八九〇
一八六〇	三,四五〇	三七,七一〇	一五二,〇六三	一五,九〇六
一八七〇	五,五六〇	八〇,二九一	二二三,〇二一	二五,二〇九
一八八〇	一〇,六一三	二九二,三四四	二八三,六六五	四二,五四五
一八九〇	一一,三五二	三六二,三五八	二七〇,五八三	四七,七六四

該消費合作社之發達，如是其速，同時各地方相繼仿效，至八一六二年合作社會員數，達四百五十，合作社員數達九萬人，洵盛事矣。

五、英國之中央消費合作社

英國各地之消費合作社，于一八六四年，互相聯合，在孟切斯太市成立中央消費合作社（批發合作社），旋於一八六八年，蘇格蘭各地方之合作社在格拉斯哥市（Glasgo）組織中央消費合作社。所謂中央消費合作社，即為多數消費合作社共同進貨之中央機關，置辦各處合作社所需要之物品，代行批發商人之職務，而分配於各處合作社。

今就中央消費合作社之組織及規模約略言之：凡加入之合作社，每合作社員十名，須認五磅股一股；對於各股徵收入會費一先令。合作社之利益，分為股息一五厘一及花紅以分配於各合作社。又每合作員五百名，須選出代表一人，使出席於總會，選舉職員，以掌合作社之事務。

稽查孟切斯太市中央消費合作社之事務所，分為四部，如下：

- 1.販賣部 附設商品陳列館，展覽合作社附屬工廠之製品及自批發店所裝入之物品。
- 2.製造部 附設餅乾工廠，椰子果工廠，磨麥廠，汁湯工廠，皮鞋工廠，毛織物工廠。
- 3.運搬部 備有商船六艘，自歐洲大陸及美國裝運貨物。
- 4.銀行部 有百餘名事務員，以掌金錢出納。

中央消費合作社中重要職員共計五十八名，事務員共計三七五八名。據一八九六年之統計，賣出額達一億一千一百萬元。其附設工廠之製品，則達一千二百萬元。

中央消費合作社之組織頗完美，規模頗大，於全國消費合作社之發達，與有偉力焉。

六。英國之消費合作社

英國之消費合作社，大都設於市街，社員中百分之九十為勞工，從事於製粉，鑄山，鑄道。英國除消費合作社外，他種產業合作社，勢力薄弱，不足掛齒。農村中之合作社，遲至近年，方漸見發達也。

七。英國消費合作社之決算書

今示英國Lancashire州Borton消費合作社之決算書於此，藉供參考。

波爾通消費合作社第一期成績一覽表

年度末會員數	二三〇,二七〇人
職員工役人數	六九〇人
該半期利益金	四一八,六九〇元
充於社團主義團體費用之利益金	一〇,四六七
雇用人員賞金	一〇,四六七
對於購買額之花紅	三九〇,九三二
公積金	五,〇〇〇
後期滾下金	一,八二三

八。洛雞臺路消費合作社之創立趣意書

如前所述，於一八四四年洛雞臺路市之法蘭絨職工呵外斯氏，特發起組織消費合作社，每人出股本一磅，曾定名曰託特來奴店鋪(Toad Lane Store)此種店鋪，實受路勃脫奧安(Robert Owen)氏之感化，茲將該合作社之創立書，分五條說明之，俾明是種思想之底蘊焉。

- 1.吾人以販賣日用品為主，開辦共同零售店。
- 2.其次當建造家屋，以謀共同福利。
- 3.其次當設立工廠，以供給吾人所需之物品，凡社員中有失職者，均使之入廠

工作。

- 4.其次當購入土地，凡社員中有失職者，均使之耕種。
- 5.及早創成自足自給之一殖民地，以謀社員之利益，而使成為施行生產分配教育行政之團體。

如趣意書中所述，欲完全創成自足自給之共產村，實為難事，將來果能實現與否，未可預料焉。

九。今日之消費合作社之特色

據季特(Charles Gide)教授所述，今日之消費合作社之特色，可分為三個形式。

- 1.個人主義型：個人主義型者，不以消費合作社為社會改造之手段，單以使合作社員享受經濟上之利益為手段者也，如倫敦之文官合作社及陸海軍將校合作社及巴黎之官員合作社皆屬之；又德國秀兒醉式合作社亦大都屬于此類。此種消費合作社，其利益係應出資額而分配之；其資金並不撥充教育慈善等事業。
- 2.社會主義型：此種消費合作社，凡勞工以外者，不得加入而為社員，其利益以不分配為原則，縱有幾分分配，而積立金仍占多數。是種公積金以充作階級爭鬥之費用為主眼，亦有少數撥作救濟疾病及失業等費。又或送與合作社員所經營之病院，以供醫治罹病入院之社員之費。所謂充作階級爭鬥之費用，例如對於同盟罷工者，寄送同情金，或對於社會黨寄送選舉費是也。

當初始創此種消費合作社者，為比利時之社會主義派人，法德之合作社，亦多屬之。

- 3.協同主義型：此種消費合作社，以消費合作社為社會改造之基礎，其宗旨

不在營利，亦不用暴力政權，乃以協力合作之精神，而與經濟上之強者相抵抗者也。

英法之合作聯合會，不以個人主義型消費合作社，視作消費合作社。據季特氏之意見：凡個人主義型與社會主義型，均非真正之消費合作社。不過就實際而言，現在不問何國，其大多數合作社，係屬於二者之一。

十. 英國消費合作社之組織及其活動概況

今根據英國消費合作社之實例，述其組織與活動於後：

- 1.英國之消費合作社，係依照產業合作社法(Industrial Provident Societies Act)而組織，每一合作社須有社員七人以上，其責任屬有限。當設立合作社時，必先有熱心之發起人，勸誘該區域之住民加入。
- 2.消費合作社係由住居於同一地域之各種勞動者組織而成。但於大工廠則往往有自該廠勞工所組織之消費合作社。
- 3.社中事務，概由委員負責；又雇有經理，使處理每日事務。合作社經營上經理之選擇，最為緊要，事業之成敗，甚與經理之才能有關，故合作社聯合會，對於此事，莫不竭力輔助云。
- 4.消費合作社雖以賣與物品於合作社員為主旨，然亦有賣與物品於非社員者。此時所有零售利益，不歸購買者自己，落於合作社之手，轉而分配於合作社社員。
- 5.消費合作社之發售物品，為飲食物，被服類，雜貨等一切生活必需品。蓋奢侈品於勞動者需要既少；且需要者之嗜好，亦甚有等差；不惟此也，欲購入奢侈品，需要巨額資本，故不適於合作社之經營也。
- 6.販賣物品，概以現款，決不許掛帳。蓋非此不能鞏固合作社財務之基礎也。
- 7.合作社向來自批發店或製造者進貨，今則自批發合作社 (Wholesale Co-

operative Societies) 進貨。此種批發合作社，英吉蘭、蘇吉蘭各有一所，其社員即為全國之消費合作社，其股金則由加入之合作社輸出，其委員則由各合作社之代表選舉。批發合作社對於各合作社利益之分配，猶之普通合作社之與合作社員，辦法相同。但批發合作社只對於加入之合作社銷售物品，對於普通之零售商人則在拒絕之例。

8. 合作社之資本，係根據於合作社員之認股及借入。股份每股一磅或二磅。其認股額對於各合作社員採均等主義，無大小之分，蓋此為產業合作社之共通性質，其意在乎各社員得同等之權利也。
9. 合作社每隔三月或六月，結清帳簿一次，而分配利益。分配利益之途，不外三種：一 股息；二 公積金；三 對於各社員購買額之花紅。股息普通為四厘或五厘。
10. 消費合作社之事業之盛大者，附設若干工廠，自行製造各種販賣品。例如洛雞臺路合作社及利池合作社。
11. 另有全國合作社聯合會(Co-operative Union)，從事于合作社之普及行動。此種聯合會，以全國合作社所輸出之會費而維持。其總部在孟切斯太，另分七區，各區置支部，隨時開會，報告合作社普及事情，並協議運動方針。又談論各合作社之經驗，以謀除去困難之方法。聯合會之幹事，即負責行之責任。幹事都為社會改良論者，薪水優厚，對於工作頗努力。
12. 合作社聯合會為普及合作主義計，或發刊小冊，分配於勞工及其他公衆；或舉行演說會，而唱導合作社之利益。又或欲新設合作社者，可向該聯合會接洽，而解釋法律上或事理上難明瞭之問題；或者介紹經理，期得適當人才。又設置夜校，授書記工役以合作社之理論，買賣之事務及簿記。

十一 各國消費合作社之主要販賣物品

世界各國之主要販賣物品，擇舉如下：

雜貨

家具

食用品 麵包。穀物。米。豆。麥粉。蔬菜。雞卵。食鹽。乾果。罐頭牛乳。牛酪。

肉類 火腿。醃豬肉。鯷魚。香腸。

農產品

砂糖。糕餅。烟草。咖啡。諸果律(Chokolate)

脂油。豚脂。橄欖油。

強酒。葡萄酒。麥酒。

薪炭。石油。

天然肥料。人造肥料。種子。

玻璃器。磁器。陶器。

鐵器。鍛釘。

布匹。衣服。麻布類。帽子。靴。

玉石。珠寶。玩具。刷等。傘。絲繩。

筆紙。墨水。

農具。磨穀器。腳踏車。

藥劑。香水。

戒指。

其他家計上及營業上之必要物品。

法國之農業合作

馮紫崗

Agricultural Co-operation In France.

C. G. Feng.

一。 農業撒第嘉

農業撒第嘉(Syndicats Agricoles)為法國一八八四年同業組合法頒布以後之農民自謀利益底團體組織，其中除少數農業勞動者組合含有階級鬥爭底意義而外，大多數均係自耕農佃農雇農及小地主們之混合團體(Syndicats mixtes)牠們擁護其職業上之共同利益，在經濟方面，冀圖增加農業生產，普及農業科學，如創設試驗場，化驗室，苗圃，陳列所展覽會，圖書館，鄉村輪迴演講，及賽會等等，同時主張保護關稅，以反抗外來農產品底競爭，且共同購買肥料，種子，農具，牲畜，菓木樹苗及除治病蟲害底藥品，簡直等於各國之農業供給合作。法國農業和農村社會之改良進步，農業撒第嘉之功為多。農工之地主有爭執時，撒第嘉亦能為之秉公和解。

農業撒第嘉進步甚速，其發展率如下表：

年限	撒第嘉數目	會員數目
一八八四	五	
一八九〇	六四八	二三四·〇〇〇
一九〇〇	二·〇六八	五一二·七九四
一九一〇	四·九四八	八一三·〇三八
一九二五	九·〇〇〇	一·二二二·〇〇〇

各地方之農業撒第嘉團結而為撒第嘉聯合會，再進而為全國總會。現在

有九十八個撒第嘉聯合會，其中如東南農民聯盟內含一千撒第嘉，業葡萄者聯合會含有七萬會員，東部農民團體聯合會含有十萬會員，為聯合會中之最有聲勢者。至於全國農民中央團體，則有法國農民組合中央同盟，法國農民總會，法國農民中央組合及法國農業組合全國總聯合會，就中以法國農民組合中央同盟(*L'Union Centrale des Syndicats d'Agriculteurs de France*)為含有四千撒第嘉十餘聯合會及百萬會員底偉大組織，農業組合全國總聯合會(*La confédération nationale des Associations Agricoles*)為一九一九年由獎勵農業協會(*La Société d'Enouragement à l'Agriculture*)召集各農業團體相互協商而成，以統一全國農業團體促進農業與農村社會之改良進步為其目的。

二。 農業信用合作

萊納利(Rayneri)和樓司唐(Rostond)兩人所提倡領導之休爾志式信用合作與居郎(Dunand)氏所努力之雷發契式信用合作，各在法國有一相當的地位，然而遠不及政府贊助之互作信用合作(Credit mutuel)在農人中間所發生底效力。法國政府於一八九七年令法國銀行(Banque de France)挪出四千萬佛郎並每年以其紅利之一部加入，帮助農業信用合作運動，以後互助信用合作底進步，便一日千里了。

互助信用合作會社底組織有三級：(一)地方(Caisse locale)擔負信用分配之責，原名為農村互助信用地方會社(*Les Sociétés Locales de Crédit mutuel Rural*)其社員必須具兩種條件。第一須是農民，第二須是農業團體中底會員。社中資本，由社員繳納成份(Parts)而成，該成份只能生百分之六以下之年息，不能分取紅利，轉讓時須得社中底允許。(二)省區銀莊(Caisse Régionale)為國家低利借款於農民之經手機關，集中一省區內之各地方錢

莊成一總機關，或有因農事區域相異而在一省設立兩銀莊者。據一九二三年統計全國八十九個省份，共有銀莊九十八所。(三)農業信用中央辦公處(Office nationale du Crédit Agricole)為國家所設立底農業信用中央銀庫，獨立於各部之外，專以流通農業金融為其職志。

借款分一年以內底短期借款，一年至五年底中期借款及至二十五年或五十年底長期借款三種。國家規定放款標準，以30%作私人生產的短期或中期借貸，以25%借與生產的和販賣的農業團體，以45%作長期的借貸，用以造成耕者有其田。至於借款保證一層，國家需求省區銀莊有相當的資本和管理委員會委員負連帶責任；省區銀莊所需求的，乃是動產與不動產之抵押品或僅憑會員之信用而已。

這樣借出之款與年俱增。一九〇〇年為六八四，〇〇〇佛郎，一九一〇年超過一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一九一九年增至一三，〇〇〇，〇〇〇佛郎，一九二〇年增至二八，〇〇〇，〇〇〇佛郎，一九二一年達八七，〇〇〇，〇〇〇佛郎，一九二二年達八九，〇〇〇，〇〇〇佛郎，一九二三年竟達一二四，〇〇〇，〇〇〇佛郎，至一九二四年，已經貸出六五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此後復益增加。

現時法國農業信用地方錢莊共有五千五百餘個，社員三十五萬人，除短期中期放款，用以流通農業金融，增加農業生產而外，其長期借貸之成績，已有一萬五千餘農業勞動者賴以成為自耕農了。

三。 農業生產與販賣合作

據一九二三年年末統計，法國國家以低利貸給農業生產和販賣合作會社底款項計一萬萬八百萬佛郎，得着借款底會社共有一千一百二十五個，會員一百七十萬人。茲錄此等會社底分佈如下：

合作酒窖	二〇五個
蒸溜廠	五八
打穀和農具合作	三四七
奶作酪作	三三一
油作	三三
電氣合作	五〇
其他底合作	一〇一
共計	一一二五

以上這個數目，非云法國農業生產與販賣合作全賴國家底獎助而生。且法國此類會社多至三千五百餘個，向國家借款者只能說是有一小部份。不過國家既肯實力相助，此種運動底進行，自當格外便利。

農業生產和販賣底合作組織，最簡單的是農民互相連合以售賣其農場底出產品，如穀類，馬鈴薯，鮮菜，花卉，水菓，牛乳及家畜等，都可以共同販賣底方式行之。其他如奶油，乳酪，麵粉，酒精，製糖，麵包，酒窖等等，乃係合作起來，把社員出產之物品，再加以製造之手續，先變其形狀而後出售。此外還有建築合作，倉庫合作，打穀及農業機器之應用底合作，雖不能說是於生產和販賣事業直接有關，而其間之關係亦不能謂不親密。

奶業合作底歷史，最早而且普遍。(Fruitiere) 共同製造gruyere乳酪之在Yuna地方，歷史已久。霞郎特波阿托合作奶業中央會社 (L' Association Centrale des laiteries Coopératives des Charentes et de Poitou) 在一九二四年共有一二九個地方合作社，內中有Charente-Inferieur省五十三個Deux Sevres省四十四個，Vendee省十四個，Vienne省六個，Indre-et-Loire省五個，Charente省四個，maine-et-Loir，Loire Inferieur，Indre各省皆一個。該奶業中央會社之進步率如下：

年限	合作社數	社員數	乳牛數	牛乳公升數	奶油公斤數	進款	總數
1888	1	90	330	589,600	31,000	92,000	
1890	19	4,380	9,792	14,174,220	690,000	1,603,000	
1900	98	48,850	26,266	151,146,000	7,293,000	20,680,000	
1910	126	73,770	193,581	307,806,097	14,621,822	44,306,660	
1913	130	80,188	214,493	343,044,089	15,917,164	55,851,545	
1918	125	75,726	180,610	274,487,433	11,939,493	102,533,842	
1924	129	78,970	216,118	367,341,222	16,749,922	278,366,119	

這個奶業中央會社，還設立一個奶業學校於Surgères 組織完備。對於牛乳底檢查，異常認真。製造上等好牛油，在巴黎市場消路甚旺。每月由辦公處估定牛乳市價一次，年終營業有餘利，按社員供給中乳之多寡為比例分配之。

乳酪底共同製造，在一九二四年法國共有一四五〇個。

巴黎附近乳業合作，每日以大汽車運送社員之鮮牛奶返賣於巴黎市。里昂拉弗來牛乳產品合作社(La Societe Cooperative de produits laitiers de Lyon-ea-Font) 於一九二四年共買出四・九九〇・四七〇立特牛乳。

奶油製成之後，牛乳中所剩之薄奶，普通只可為飼豬之用，而有合作社底組織，便可以之製造乳酪或供食品底Cas'eine霞郎特波阿託合作社在一九二一年共製出一・一五六・〇〇〇公斤食用底Case'ine 賣價三・四〇〇・〇〇〇佛郎。

合作酒窖與乳業合作一樣，都是從經濟困窘中產生出來底組織。霞郎特乳業合作，起於一八七〇年至一八八〇年葡萄病害之毀滅葡萄園而以之改作牧場以後，法國中部和東南部底合作酒窖，亦是緣一九〇七年酒業破產以後，於是才有此互助的經濟團體。據一九二四年底統計，各地所有合作酒窖

之數目及其情狀如次：

省名	Aude	Hérault	Vaucluse	Gard	Pyrénées Orientales	Bouches-du- Rône
合作社數	4	14	3	12	20	1
社員數	385	2,257	273	933	2,464	55
酒產額	51.300	285.565	23.654	136.867	205.379	4.090

總計五十四社，六千三百九十五個社員，產酒七十萬零六千八百五十五海克脫並特，牠們成立一個聯合會，名為 *Fédération maritonnale des Caves Cooperatives de Vinification* 此外尚有一百三十三個合作酒窖，不在其內。

合作酒窖對於所製酒之販賣方法有三：或者由管理委員會負責賣出，或者須得社員底同意，或竟由各個社員自行交易，就中以第一方法為善。

邁蘭區種子生產合作社 (*La Société Coopérative des Producteurs de semences de l'arrondissement de Mèze*) 為生產及販賣合作之另一方式。這種合作，以一農場專行純系育種，其他農場作為繁殖區域，共有七種小麥，土地六千公畝，有大的篩種場。

其他如榨油合作，蒸溜合作，森林合作，製造糖類什物合作，花卉草實販賣合作，畜牧合作，穀類生產合作，在法國都為數不少，茲從略。

近年鄉村電氣化底合作會社，有蒸蒸日盛之勢，將來自可給農業和農村社會一種新生命。

四。 農業互助保險會社

據一九二四年底統計，法國共有一萬六千五百八十四個互助保險會社，其分配如下：

火災保險	五・七三三
畜產保險底保險	七七
火災保險的保險	四三
雹害保險	一四
農業災患保險	三・五八一
農業災患保險底保險	四五

互助防禦牲畜死亡底會社有七千零九十一個，社員三十三萬五千九百二十二人，保險額一億六萬萬九千零二十一萬三千零七十七佛郎。——

互助防禦火災底會社有五千七百三十三個，社員二十萬零二千六百九十三人，保險額五億四萬萬八千二百零四萬四千四百三十九佛郎。

五。 土地共同經營合作

土地共同經營合作，是一種農業全盤底工作會社，從整地播種以至於收穫販賣，都是由參與合作底人共同協力為之。

此種合作，盛行於意大利，輸入至法國，乃在歐戰時候。歐戰經歷底地方，農家舊日底疆界，不復存在，加以國家一九一七年四月七號和一九一八年五月四號兩次頒布法律准許合作會社收用那荒蕪的土地，於是在 Haute-garonne 省中便有耕種合作出現，且有擁土地數千公畝者。

六。 結論

以上各種作作會社底統計，間有互相重複者。如信用合作社，互助保險會社之社員，皆一方為農業撒第嘉之會員，而各種生產和販賣合作社之組織，亦多於他種農民組合有極密切之關係。

總之，有農業撒第嘉供給農民肥料農具以改良土地之理化性質，有互助信用合作以流通農業底金融，有生產和販賣合作，以改良農業底經濟，有互

助保險合作以補償農業底意外損失，土地共同經營合作，更給農村社會底將來之一條光明大路。「各個為全體，全體為各個」底金科玉律，法國農人差不多已由相互連鎖之各種合作會社中，薰陶漸染，以沐於自由互助公共幸福之中。

日本產業組合中央金庫之調查

陳雋人

A Report of the Work of the Central
Cashier of the Co-operative
Societies in Japan.

C. R. Chen,

四月初旬余乘代表中華農學會列席日本農學會年會之便央友介紹赴日本產業組合中央會參觀所有該會一切組織情形及主要事業除曾造具報告外茲將該會經營之日本產業組合金庫根據調查所得撮要陳之如次：

創設與資本

日本產業組合中央會為欲調劑全國合作社之金融起見於大正十二年十二月(一九二三年)按照有限公司組織條例創辦組合中央金庫設總所於東京市麹町區有樂町一丁目一番地設支所於大板市北區宗是町一番地大正十三年三月即告成功開始營業資本共為三千零七十萬圓分三十萬零七千股每股百圓內計政府認十五萬股產業組合社認十四萬七千一百九十八股組合聯合會認九千八百零二股各組合聯合會之設有金庫代理所者共有七十六處之多不可謂非地方上一中樞機紐也

行政職員與任期

金庫總所設理事長一人副理事長一人理事監事各三人評議員二十人正副理事長與理事之任期各為五年監事任期為三年但期滿後凡經營有方者得連任均由農商務與財務大臣任命之評議員任期為三年是名譽職不支薪金惟

至少有半數以上須與產業組合有關係者或於富有經驗之人員中選舉相當人數呈請農商務財務大臣任命之

業 務

產業組合中央金庫之主要業務約分下列六項

- (一) 得經營五年以內之無保定期貸款凡所屬之產業合作社及合作聯合會均得酌量借給之
- (二) 得代理所屬產業合作社及合作聯合會劃付匯票事宜
- (三) 經理國內匯兌
- (四) 得管理各合作社合作聯合會及公共團體之往來存款
- (五) 中央金庫每年所得盈餘得經營下列二項事務
 - (甲) 購買國債與公債券放存於財政部金庫及郵政儲蓄部
 - (乙) 放給合作社及合作聯合會之短期貸款
- (六) 按照收足資本金額十倍之數發行券額五十圓以上之產業債券

政府之監督與補助

金庫營業須受農商務與財務大臣之監督

定期貸款之變更須得農商務與財務大臣之認可

金庫盈餘金之處置與動用均須先得農商務與財務大臣之認可

金庫須遵守農商務與財務大臣之命令將營業狀況及計算報告呈備查核

監督大臣於必要時得將貸付金額加以限制

金庫貸付金利率之訂定與更改須得監督大臣之贊同

監督大臣得特派專員監督金庫財政業務及檢查營業狀況

金庫對於政府資本之紅利自創辦日起可免十五年

總股東代表會

總股東代表會由股東代表組織之
 股東代表指定每一道府縣之股東中選任之
 股東代表人數每百股得選舉代表一人
 代表任期定二年但期滿後得再選再任
 通常總代會於每年四月或五月間舉行一次
 臨時總代會遇必要時得隨時召集但召集通知書至少須於三個星期以前
 發出
 總代會主席由金庫理事長兼任之

投 資 份 數

政 府	一
聯 合 會	一四七
合 作 社	一一・三三四
共 計	一一・四八二

投 資 股 數

政 府	一五〇・〇〇〇
聯合會及合作社	一五七・〇〦〇
共 計	三〇七・〇〦〇

收 足 資 本 金

政 府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圓
合作聯合會及各社	九・四四二・一五九圓
共 計	二四・四四二・一五九圓
貸 款 總 數	一三二・七八五・九二八圓

貸款償還總數	八一·二〇七·二〇〇圓
產業債券發行總數	一八·三七〇·〇〇〇圓
利	率
基本金	六厘
貸款	七厘
貯金及股利	四厘五至五厘

以上均按年利計息

金庫行政系統

(一)秘書室(二)總務系(三)主計系(四)出納系(五)債券系(六)貸付系
(七)調查系

貸金用途之調查(自一九二七年四月至一九二八年三月)

用	途	款	數	百	分	比	
流	通	資	金	四九·〇六二·七五一	四二·〇〇		
資	飼	資	金	二一·〇九三·二二九	一八·〇〇		
料	肥	資	金	五·四六五·二五四	四·七〇		
事	業	資	金	七·〇六三·二六七	六·〇〇		
自	作	農	資	金	七·〇〇〇	〇·〇一	
購	買	田	地	九六·〇〇〇	〇·八〇		
灌	溉	工	事	資	金	一九·〇〇〇	〇·〇二
債務	償還	資	金	五一〇·三〇〇	〇·四〇		
販	賣	資	金	五九四·五〇〇	〇·五五		
霜	害	救	濟	金	二·六〇〇·〇〇〇	二·一〇	
舊	債	借	替	資	金	三·二七四·四一〇	二·八〇
養	鴿	應急	資	金	二二·九二三·一二一	一九·〇〇	
米	作	應急	資	金	三四·〇〇〇	〇·〇二	
桑	園	改植	資	金	九九·六六〇	〇·八〇	
乾	蘭	設備	資	金	三〇二·〇三五	〇·二〇	
農業	倉庫	建築	資	金	二五四·六〇〇	〇·二〇	
米	穀	資	金	二·七一八·五五〇	二·〇〇		
其	其	他	計	五〇·〇〇〇	〇·四〇		
共				一一六·一六八·一七七	一〇〇		

日本產業組合中央會之組織與事業

陳 偕 人

The Constitution and work of the
Central Union of Co-operative
Societies in Japan.

C. R. Chen.

四月六日日本農學會舉行年會於東京僑人謬膺中華農學會之委託
代表前往列席凡兩日而會成余因兼欲考察日本合作事業之故乃央
東大教授佐藤寬次氏為介紹赴日本產業組合中央會（東京市牛込
區揚場町二十一號）參觀嗣以時間匆促未能詳細考察茲將當時所
得約略述之如后

「成立與發起」 日本產業組合中央會成立於一九〇五年其第一任會長
為平田伯爵副會長為加納子爵及小松原氏關於合作事業之首先發起者則為
品川子爵也

「宗旨與事業」 中央會所抱宗旨即為推廣合作事業以促進其全國人民
之生產力故其主要業務亦僅限於信用合作購買合作利用合作（即吾人所謂
公用合作）及販賣合作四項

「中央會之組織」 中央會除正副會長外有參事十五人理事九人及監事
三人共同負責處理全會一切重要事務

「中央會之主要職務」 中央會之主要職務分二部第一部除指導人民對
於組合社之進行方法外所有獎勵各項組合事業宣傳工作答復疑問及調查出
版物等均屬之第二部除創辦全國購買組合聯合會外別無其他工作

「組合社之社徽」 組合社之社徽係以銅質鑄成狀作小方旗形中鑄櫻花一束內書「共存同榮」四字蓋櫻花為日本之國花以表示其與國俱存之意也

「最近之組合社數與社員」 最近統計組合社數共計一萬四千社其社員之總數計為四百一十五萬人其中百分之七七為農民

「一九二七年組合社之統計」 組合社在一九二七年間社數共計一萬四千一百八十六社其中辦理信用事業者據全數百分之三四・六購買事業者百分之二九・一販賣事業者百分之二二・七惟公用事業一項僅佔百分之一三・六

「借款數額與用途」 借款數目至少一分多至十元二十元五十元不等但每人之最高數額則不得超過五十元至於借款用途其主要分數為購備肥料其次為購置雜貨之需

「產業組合學校之創立」 產業組合學校由中央會創立修業期限為一學程第一學期為普通科目第二學期及第三學期為專門科目學費年定五十元入學資格須有中等學校卒業證書者凡組合社社員之子弟得入學之優先權惟定額祇三十名

「組合員講習會」 組合員講習會即係宣傳工作中之一種由組合員組織成立專事演講之職開會時間有定三個月者一個月者或一星期者果無所謂一定之期限與規定也

產業合作一九二七年度概況統計

類 別	產業合作社數	百分比	產業合作聯合會	百分比
信用合作	二・五五六	一八・〇	三二	一七・六
販賣合作	二九五	二・一	一一	六・〇
購買合作	三一五	二・二	三一	一七・〇
公用合作	二五八	一・八	—	—

販賣購買合作	二七七	二・〇	五九	三二・四
販賣公用合作	二二五	一・六	三	一・六
購買公用合作	七四	〇・五	一	〇・六
購買販賣公用	二九九	二・一	七	三・九
信用販賣	一三九	一・〇	三	一・七
信用購買	二・三三三	一六・四	一一	六・〇
信用公用	一三八	一・〇	二	一・一
信用販賣購買	三・三九五	二三・九	一五	八・二
信用販賣公用	九二	〇・七	一	〇・六
信用購買公用	三五三	二・五	—	—
信用販賣購買公用	三・四三七	二四・二	六	三・三
有限組織	一·二·四七五	八七・九	一一八	六四・八
無限組織	一·四六四	一〇・三	—	—
保證組織	二四七	一・八	六四	三五・二

產業組合社之組織與資金概況(一九二六年調查統計)

(一) 調查之社數 一三・二五七

(甲) 組合社員之類別

農	二・八九二・三三一
林	一〇・一四四
工	一九〇・六四四
商	四一五・六三八
水	六九・一〇一
其他	三六九・九四八

共計	三・九四七・八〇六
(乙)出資總額	二五一・二四六・四九三元
(丙)公積金	七三・三七三・六五四元
(丁)借入金	一一五・五六二・〇一六元
(二)信用事業	
調查之社數	一一・八四一
貯金	七八一・八〇七・五一五元
貸付金	六四一・五四〇・二六三
(三)販賣事業	
調查之社數	七・五四一
販賣價額	二二一・二九五・六七二
(四)購買事業	
調查之社數	九・八四四
購買價額	一六二・一九二・二八八
(五)公用事業	
調查之社數	四・三二八
料價總額	四・一八八・九〇〇
(六)剩餘金	一八・二四五・四七三
中央會每年收支狀況照一九二七年度之報告	
收入項	
會費	七一・三五〇圓
事業收入	一四・八七一
交付金	六一・〇〇〇

其他	四〇・〇四八
總計	一八七・二七一
支出項	
辦事費	一八・〇七一
事業費	一二〇・三〇七
支會交付金	三〇・二二八
其他	一二・八七〇
總計	一八一・四七六

設施事業調查

(甲) 中央會在一九二七年度召集以下之會議

- 一。全國產業組合大會(第二三次)
- 二。支會職員協議會
- 三。支會幹事聯合會
- 四。產業組合協議會
- 五。全國市街地信用組合協議會
- 六。道府縣區域信用組合聯合會協議會
- 七。全國農業倉庫協議會
- 八。購買組合協議會
- 九。產業組合婦人講習會(第七次)
- 十。產業組合實務講習會(第四次)
- 十一。特別講習會
 - (1)鷄卵販賣組合講習會
 - (2)產業組合教員講習會

(乙) 中央會在一九二七年度發行下列各出版物

- 一 會報自五五八號至二六九號
- 一 「家之光」(自三卷四號至四卷三號)(家庭雜誌)
- 一 第十五回特別表彰組合事績
- 一 產業組合教利書
- 一 農村與農村產業組合
- 一 消費組合與新社會之前途
- 一 海外各國之產業組合
- 一 日本之產業組合運動
- 一 消費組合與婦人
- 一 產業組合法發布前產業組合文獻集
- 一 本邦消費組合經營事例
- 一 英國消費組合發達史
- 一 販賣組合現勢調查
- 一 產業組合年鑑(昭和三年)

購買合作社所採辦之主要品類如下

肥料	種苗	飼料	農具	養蠶具	漁具	藥品	米	麥	雜穀
醬油	砂糖	食鹽	薪炭	罐頭食品	茶	酒類	麵類	石油	
魚類	織品	絲類	雨具	紙類	五金	文房具	其他日用物品等		

公用合作社所辦理之主要事業如下

地產	倉庫	住宅	農業用器與機械	漁船漁具	製紙機械
種牛	婚喪葬祭之具	浴場	理髮所	醫院	電氣等

販賣合作社所辦理之主要出賣品如下

米	麥	雜穀	種苗	飼種	蔬菜	果實	織品	生絲	製品
畜產物	織品	木料	薪炭	水產物	陶磁品瓦類	紙類			
木竹製品	織類	茶等							

近世合作之趨向

錢 穏 孫

Tendencies in Modern Co-operation.

S. S.—Chien.

合作二字，近見於報章書籍者，有兩種意義。一作動詞用，即通力合作之合作。協力之意也（由此動詞變成之抽象名詞亦包含第一意義中）。二作普通名詞用，指一種結社或公會，相當日文之組合。英文之Co-operative Society，德文之ferein，yenossenschaft本專刊所指合作，當然為第二義。但其精神，羣策羣力，以期達共通之目的，則一也。惟前者為普遍的。後者為特殊的。前者對他以妥協為前提。後者以團體之利益為先解問題。對外不免有抵抗性質。廣狹之間稍有不同也。

夫由孤立，競爭，掠奪，至合作，互助，生產，乃文明進化之趨向。生人之初，祇知現在之己而不知他日之己。有食則鼓腹以圖一飽。不知為異日食料缺乏時期之備也。斯時個人圖生之手段，尚蒙昧如此，即現在之自己與他日之自己，尚無合作互助之思想。可謂極端的瞬間的孤立矣。繼而知生活材料有盈虛也。時或蓄之以備不給。個人生命保持方法稍稍自覺矣。而父子兄弟親親觀念尚缺如，祇知有己而不知有自己以外之存在。當然不知自己以外存在之足以輔助改善自己之生活也。因動物的本能及生活的需要，進而為民族的合羣生活。藉以禦敵，資以足食。此合作精神發覺之第一步。而為互助思想之發端。由民族而鄉黨而州里以至於國家。莫非合作範圍推廣遞演之過程。十九世紀為國家主義最發達時期，帝國主義盛行一時。蓋合作精神，僅止於

國家之一階級，而未知擴之於國家以上也。歐算以還。國際間相侵略，不如互助之更利於國民圖存一事，深入人人腦裏。於是國際主義之氣運，勃然以興，蔚然以起，國際聯盟也，軍備縮少也。莫不基於是，可謂人類生存方法與組織之一進步。即一國以內各項施設制度之改善，亦非適應國民合作上之要求。因官僚專制之有妨民衆合作也。議會政治以生，由資本家之跋扈有害經濟合作也。社會政策是施。我國國民革命，亦為剷除國民合作上最足障礙之官僚軍閥是已。

上述遞演進化。乃就政治組織實際變化而言。至於產業交通學術方面，亦何莫不然。近世產業，無不因地制宜。以竭盡各該地之天惠為原則。展發其生產能率。羨補他地之不足。其所自缺者。亦仰之於所善產之地。新大陸棉麥供全球人類之需要。東亞茶絲。任西方士女之取求。國際如此。國內亦然。朔北豆菽雜糧。助關內之食用。江南布帛。充塞外之服御。所謂產業之地方分業化。換言之。即生活資料之合作，自古已然，於今為烈。至交通方面，現在任何地方一小交通機關。甚至一汽車一駄馬之微。皆於世界交通於暗默之中有合作關聯。航行歐美大輪船之到達黃浦灘埠頭也，必須有無數汽車，馬車，人力車，小車之赴埠。迎接旅客，載運行李。能謂此等汽車，馬車，人力車，小車不關世界大交通乎。內河小輪。必須與大埠大車開到時刻相銜接。以利行旅。以便往來。至大鐵路大航海公司。則水陸聯空與地接。一規制之變更。常顧慮與全球交通。有無背戾，合作精神。有須臾不可離之勢。學術方面，以近世研究範圍之擴大，各學互相關係之密切。合作需要。日甚一日。無論何項學科，必有世界大會之設。學者間平時互通消息。避工作之重複。資已著業績之利用。固勿論已。合作為生存上必需之工具。進化上必至之傾向。事實昭然。毋須贅述。緣孤立則力不作。合作則功有餘。競爭足以招兩敗俱喪，互助始能共

存其榮。掠奪則資料及時而竭。生產則財利積年而豐。理之至明者也。積極的合作。可以求進一步之利益。消極的合作。為維持一團體一階級之惟一保障。尤為弱小民族弱小階級圖謀團員生存保護應享權利上必不可缺之行為。何則欲寡以敵衆。弱以抗強。非聯合衆小衆弱。張共同戰線。不足以抑強暴而伸正義。在資本制度之下。資力薄弱者。不能免於被榨取被壓迫。而以農民處境為最劣。無論生產物之售銷。日用或生產資料之購入。在在須經大小商人之中飽剝削。被榨取過於餘剩價值。所得不足以圖生存。欲脫出此環境。舍合作方法無由。於是生產合作。消費合作。購買合作。販賣合作。信用合作諸制度。尚焉。或曰中國資本制度。尙未發達。農民被榨取之程度。宜若不如資本主義成熟國家之烈也。但自海禁一開。中國全體農工商業者。為整個的被榨取對象。農民何得而免。况土貨雖能行銷海外。資以獲利者。惟商耳。農民何與也。繭商之如何剝削養蠶業者。茶戶之如何被困於市賈。固吾人所目見而耳聞者矣。加以近年以來。往符遍野。官僚之誅求入骨髓。貨幣毛荒。金利之高昂。達於極點。中國農民之能苟延性命。乃為不可思議之事實。觀乎直魯難民。棄家鄉遺田畝。如潮如濤避地關外。甘陝災區草數萬方里。相藉委溝洫者以千萬計。可知農民被壓迫已超過臨界點矣。欲圖元氣之恢復。殘存者之免於蟲斃。捨取合作方法。何由拯之於水火之中。故吾人以為解決中國目前之農業問題。不論被摧殘地方之善後。勉能維持區域之生產增進。惟有竭力灌輸農民以合作精神。乃為着手惟一要途。雖然合作之實行至難也。非團員深曉合作之得失利害。執事者富於公正精神。成效不可得而舉也。農民知識簡陋。尤乏近世經濟觀念。其難一也。執事者不易得公正之人。其難二也。觀乎中國國家組織。至今尚在混沌之際。一黨之中往往黨內生黨。公私實業團體。除一二顯著成效者外。大都隸於失敗。其咎不得歸諸組織細胞之不健全。即道德觀念之

缺乏及有機意識之薄弱是也。合作事業。尤貴乎舍小我而就大我。不然者。章制無論如何完善。難觀厥效。所謂為政在人是已。而人的問題。以我國現狀論。似尚多訓練之餘地。幸而我國鄉黨有團練。都市有商幫。合作組織。稍具雛型。若能完善其組織。使人人透徹合作精神。非獨事業可以發達進步。農民生計得以寬裕。大之能資以堅固國家組織之助。先總理不言曰。行之不難。知之維艱。國人有機觀念之薄弱。要亦未明瞭細胞本身使命利益與團體整個的有機的關係而已。此種觀念之普及。其在以先覺自任者之責乎。

談 談 合 作 社

吳 庶 晨

Remarks on Co-operative Societies.

S. C. Wu.

余自從事粵東農林墾植，對於合作社，不克繼續研究已有多年。今幸得服務關係，重理此調。覺到往前直行，於事無濟，非有新舊相貫之道不可。史君叔同，專於此項極有心得，相與磋商，頗贊余說。且有紀錄編成，爰執一端，以應會命。
庶晨誌

合作運動在中國，祇有十數年的歷史。最初由一般學者，如薛仙舟馬君武諸先生，在文字上作熱烈的鼓吹。短時期中，各地零落地產了許多研究合作的團體，和實行合作的機關。不幸這個運動，在中國是破天荒的，不但不容易普遍，并且難得做到澈底，所以不久便銷沈下去。只剩下一二個有毅力的勇士，不會退却，向前努力；可是他們所犧牲底熱淚，只能給中國合作運動史上，湊成幾顆殘星而已！

北伐成功以後，合作運動如竹筍遇着春雨，又復怒興起來。這次復興，經濟的環境，原是不絕的喚呼，若無三民主義底哺育，蘇醒未必這樣快速。現在中國的經濟狀況，是既患貧又患不均。合作主義是既救貧，又救不均，可謂適逢其會。因為合作社一方可減少社員的支出，他方又可積聚社員的財富，這是他救貧底功。合作主義成功的日，能够實現經濟上底平等，這是他救不均底效。他是個節用生財的無上法寶，他是個窮人出地升天的唯一階梯。

工人和農人一輩子多是貧窮，且陷入地獄深層，更急切底需要出地升天。

的梯子——合作社——來求超脫。合作社種類許多，如消費合作社，很有關於節用生財一道。想工人貧窮底原因，不外收入太少，和支出太多。支出一項，多在購買。若現在的買賣制度，從生產者起，至消費者止。中間不知經過多少居閒的商人。利上加利，最難勝算。據外國的統計：躉售商人吸收的利益，約佔物價十分之一。零售商人吸收的利益，約佔物價十分之三。合計十分之四。換句話說，我們買一元錢的商品其中有四角是被居閒商人所剝削去的！有了消費合作社、居閒的繁利，均歸合作社所有。社員向合作社去買日用品，合作社或照本售，或加價賣，總之賺利可以攤還各社員。且合作社直接向生產者購買商品，使消費者與生產者握手，居閒者不能從中撈錢。層層的剝削能夠免除，如此直接支出方面可以減省，間接收四方面也有積疊。所以一般認識合作社有救濟工人貧窮的可能性。又如信用合作社，購買合作社，和販賣合作社，也與節用生財很有關係。想農人生活上最感痛苦的地方，是缺乏生產上所需的資本，他們借不到錢祇好出一筆重利。重利是盤剝的開場！利重債大，債大利重，層層相積，愈積愈高，弄得農人終年辛苦得不償租，利息更不必說了！換句話說，結果農人來做利息的奴隸罷了。農人為什麼要出重利，聽任富翁去盤剝？因為沒有產業，就沒有信用，別處無可挾借，還是慣盤剝的富翁，貪着重利，可以商量。挺而走險，投入陷阱，殊非初願。若講信用，愈窮愈低，愈低愈窮。農人一經做了利息的奴隸，是永遠不能超脫這個窮圈套！要使農人超脫這個窮圈套，除非使農人得到了增高信用的機會，解除重利的地步，才有坦道可走，不致誤入歧路。信用合作社，即為農人開這個機會，留這個地步。農人有了信用合作社，不但輕利可借，盤剝可免；且債台一經削平，又可得到儲蓄的便利。至購買合作社，功效在使農人節省支出，少費多獲。因為生產上所需種苗，肥料等，和生活上所需日用品消費品等，均得免

去仲介商人底剝削。更就農人收益方面着想，有了販賣合作社，增加農人底收益極大。因為農產品出售商場中，常常受仲介商人的壓迫，故意挑踢，不說數量太少，就說貨色欠佳，打折品扣，農人祇好廉價脫手吃虧實在非淺。購買合作社的目的，既在共同販賣，自然這筆損失可以收回了。

總之合作社是可救濟中國的農工，我已經約略的說過，不必細表。但是合作社非空洞所能組織，必須要資本和智識。中國農工智識的幼稚，與財力的薄弱，恐決無自動組織的能力。幫助他們，指導他們底責任，是在黨部和政府。所以黨治下的合作社，是居何等地位，我又不可不格外一提。本黨革命的目的，在解除民衆的痛苦，即為民生主義而革命，要達到民生主義，必須要有民生政策。總理民生政策，是節制資本，與平均地權。節制資本，有二種意義：即節制現在的資本，使他不至過於作惡。及節制將來的資本，即所謂「共將來的產」，這個是民生主義最扼要部分。要達到節制將來資本的目的，合作主義要算最妥善的方法。達到平均地權的目的，尤為除合作主義莫屬了。故總理認合作社，為近幾十年來社會上最進化的事實。尤其對於改良農村組織，和提高農人生活上，有深切的關係，未可等閑視之。

合作社所居的地位，既然明瞭，當合作社未能澈底完成以前，不可不想一過渡辦法，作為連鎖。今日中國組織農工各種合作社，初期固要黨部和政府指導和幫助。但所謂指導和幫助，乃是一時權宜之計。合作社的本身，須能具有獨立的精神，和能力方可成功發展。第一，社員對合作主義要有深刻的認識，堅決的信仰，社員中切不可受了何種刺激，頓起灰心。第二，社員既經加入，完全要自動負起責來，切不可冷漠無情，站在被動地位。要曉得中國初期合作運動時，許多合作社失敗的原因，就在此着。外國過去許多合作社失敗的原因，亦在此着。故當社員未有深刻的認識，和堅決的信仰以前，指導者，

和幫助者，對於中國舊有類似合作組織的團體，如：「積穀倉」「義倉」「墳帳會」「青苗保護會」「因利局」「掘會」「柴會」「田會」等。這許多團體要設法保障和改良，造了初步的基礎。有了這個基礎，相習一久，作了合作社的社員也就不為站在被動的地位，冷淡無情，自能完全負起責來。換句話說，這個連鎖，就是移花接木的方法。總之，我隨便談談合作社，注力全在「中庸之道」。一得之愚，未知對否。

信用組合的研究

向雲龍

A Study on Credit Co-operation.

Y. L. Hsiang.

信用組合Co-operative Credit的內容及在中國運動的狀況，鄙人已在拙作——農業合作制度——大概說過一點（見前北京晨報副刊一九九二及一九九九號），本來用不着多講了的。不過以我國現在的經濟情形看來，這種組織，實為最急最適的良圖。茲就管見所及，再加以研究，以供國人之參考。

一 信用組合的意義及性質

信用組合，乃中產以下之人民的結合，以自助互助的精神，謀組合員間金融流通的產業組合之一。明白說來，共有三點：

- 1.對於金融不足的組合員供給他低利資金，對於金融有餘的組合員代他儲蓄生息；
- 2.使組合員以信用Credit 為自助互助之原則，在以組合員的金錢仍貸與組合員；
- 3.圖中產以下的人民，享受現世金融機關的便利。

以上所說，乃是信用組合的意義。至於他的性質，就是組合員共同團結，以盡自助互助的精神，謀抵抗現在經濟組織的弊害。同時，組合員對於團體的責任，亦全靠自己的力量，互相扶助，決不假借外力或仰承他人慈善的救濟。其次信用組合最要緊的關鍵，團體的利害，就是個人的利害；反之，個人的利害，就是團體的利害。西諺有云：「個人所以為團體，團體所以為個人。」

(Each for all, and all for Each)自此，即知團體與個人之間，很有密切的利害關係，決沒有一點虛偽的。信用組合既然是如此，所以他的性質，只在增進組合員的幸福為主，與資本制企業，專於營利不同。因資本制企業，乃以所投的資本額，得資本利潤；而組合絕非資本的利潤，完全在以活動金融為目的而已。

二 信用組合的歷史

十五世中葉，歐洲一般平民，因受貴族富豪的壓迫與剝削，困苦已到極點！他們想要從事生產，或做小買賣，都是沒有向人借貸的機會。即使有，可是利息奇高，條件苛酷，他們為一時生計所迫，不管苛酷不苛酷，也只得一一承認。結果所致，不但多數平民，無力謀生，屢轉而死，即民間經濟狀況，也因此破壞不堪了！那時，一班宗教團體，本着仁愛的宗旨，于是在意大利組織蒙特畢 Monts de Piete 金融借貸機關，專以拯救當時平民的窮困及抵抗那些放重利的富豪為目的。這種組織，一時傳播甚廣，影響也很大，可是不到多時，便無形失敗了。考其失敗的原因，第一，就是他們的資本，全靠幾個慈善家所供給，往往容易斷絕來源；第二，借款要有相當的抵押品，一般無資產的平民，沒有通融的餘地。自從蒙特畢組織失敗以後，都知道要增進平民的福利“Welfare”，惟有平民的自覺，由平民自己出資，由平民自身去組織團體，才可使平民能夠脫離這種在經濟上的痛苦。許多人見到這步，於是就從此種條件方面着手，亟力提倡。到了十八世紀的時候，信用組合，漸萌芽起來。到農十九世紀初葉，信用組合的組織，乃得日趨完備。考其創始的，就是德意志二位大經濟學家，許爾志 Schulze 雷佛生 Raiffeisen。與這兩位先生，都是與農工階級常相接近的，平素看見他們終日勞苦，手足重繭，所得工資，仍然不能自給，覺得非把這種好法子救濟，他們永遠享不到人類應享的幸福。其次，盧

擇第Luigi Luzzatti；在意大利創辦合作銀行Banck Popolari李恩唐大里夢Leon D'andrimont在比利時創辦都市銀行，都是信用組合的先驅。

自從信用組合出世以後，各國羣相仿行，消費組合販賣組合等相繼而起。及至今日組合之風，已瀰漫世界。在一九一三年，世上的信用組合，共有四萬，每年所借去的金錢，共有二萬六千磅。

我國對於此種運動，雖然落在人後，但近年經華洋義賑會亟力提倡的結果，現已報告成立之組合，約達四百以上，散佈於河北江蘇安徽各省，其發展不可謂不迅速了！

三 信用組合的目的

信用組合的目的，即需要相同的羣衆，因個人能力薄弱，不能享受經濟上的便利，於是互相聯合，藉羣力以求得較好的結果。這個目的，乃承襲德易許氏信用組合底。因為許氏底組織目的，專以組合員自己底力量救濟自己，絕不仰賴別人的恩惠。假使不是這樣，由他人的同情心和憐憫心，而來代替設法組織的，必不會有好的成效。從前蒙特畢之所以失敗，就是一個明證。

其次，現在的金融組織，無論何種金融機關，盡為中產以上的資本家所凌駕，而資本主義遂日益猖獗於世，莫之所底。中產以上的階級，就能享受資本主義的利益；而在中產以下者，常為資本的勢力所支配，且不得自由活動。於是資本與勢力，分為二途，懸隔日甚！所以信用組合之所產出，其目的就是要發展下級人民的生活能力，救濟信用獨占底弊害。

信用組合，不獨有直接的目的；且因德義之增進，常有間接的效果。本著因篇有限，不必詳細去說。

四 信用的組合的思想

信用組合的產生，完全是由於資本主義壓迫下的反動。在表面上雖是救

濟平民，其實即要打倒資本主義。故組合的動機，不賴恩惠行為為幫助，乃在自助互助為精神；其根本旨趣，不在信用組合為營利，乃在信用組合為通融。不僅如此，且組合極主張平等，其議決權，以一人一票為原則，絕不出資之多寡而異。這種辦法，不但使各個人利益均沾，而能藉此解除彼此間的私鬪。

信用組合以為有資本的比了沒有資本的人所以佔勝利的，并非他有資本，却在那資本所指使的信用。信用可以增加他的資本底效果及創辦事業的利益。反之，一個人沒有信用，就不能達到這種目的。所以意大利有位信用組合運動的領袖Giustino For^tnate說：「他沒有信用，因為他是窮苦；他仍是窮苦，因為他沒有信用；他永久這樣絕望的囚在這牢獄中，決無辦法逃走出來」。依此，可知信用非對物信用，而對人信用。故組合之起，全以信用為基礎，可想而知了。

五 信用組合的效能

信用組合的效能很多，茲舉其概要如左：

一。供給平民低利資金及儲蓄的利益 本作前章裏面說過，現在一切的金融機關，都是為中產以上人民便利的。對於平民雖設有放款機關——當鋪錢莊等，但是專以剝削為事，不徒無益，反而有害。惟有信用組合，一方即是無上的放款機關，一方又是無上的儲蓄機關。凡組合員需款的時候，不問數額多少，可將資金用低利放出，使組合員能藉此發達其事業，提高其生活。關於儲蓄方面，如組合員金融寬裕，可存入組合裏面，既能獲得相當的利益，又可為平時之應急。尤有進者，儲蓄就是資本發生底惟一的源泉，鞏固人民底意志的工具，假使一個人有了儲蓄，無論何時絕沒有卑鄙齷齪的行為了。

二。養成平民的公德心 現社會的混亂，因多數人專圖利己，妨害他人的利權所致。信用組合以自助互助為精神，在組合組織之先，必要結合人格

高潔的組合員，組合成立之後，對於新加入者，還要加以詳細的審查；若發現不道德不名譽的行為，馬上即可除名，令其退出組合之外。那時組合員為自己本身利害關係，既入組合不得不互相切磋砥礪，共同向上。因此，信用組合的組合員，沒有一個不有道德心的，沒有一個不維持公共利益的。

三、可使平民勤勉業務 現在經濟社會競爭甚烈，屬於中產以下的階級，為競爭之利器者，不在資本，而在勞力。信用組合在使屬於中產以下的階級，互相聯合，分享自由的經濟社會的幸福；必須先要組合員忠於業務，以為勞力上的競爭。因為信用組合的主旨，在抑壓資本主義，而獎勵勞力主義。組合員為要享受組合的利益，對於個人應盡的業務，不得不勤勉向前，以達其目的了。

四、增高平民的知識 中產以下的人民，都是沒有知識的。他們沒有知識的原故，就是沒有受教育的關係。若是有了信用組合，對外從每年所得的盈餘中，可提出百分之若干，用來設立義務學校，教授一般平民子弟。對內可使組合員常常開會講演，從事訓練，久而久之，教育自然可以普及，平民知識自然可以提高了。

五、促進地方自治的發達 信用組合以自助互助主義為根本的原則，而地方自治的精神，也不外乎這種主義的範圍。現在自治之所以腐化，就是因貧富懸隔太甚，有以致此。信用組合可使多數人各求自立，不但能促地方自治團體的精神上鞏固，並能使地方經濟達到獨立自營的地位。同時組合員因各種利益所趨，也就互相互助努力，均以增進地方全體的利益為主旨了。

由上觀之，信用組合，實為融和經濟各方面的一個關鍵，如說牠是種營利機關，那麼，就很錯誤了。

六 信用組合的組織

信用組合的組織，為無限責任有限責任及保證責任三種。故其種類，同時也分為無限責任組合有限責任組合及保證責任組合三種。茲就此種組織的意義說明于下：

甲 無限責任組合

一. 無限責任的性質 無限責任的性質，得從債務上與責任上觀察，共有兩點：

1. 債務 凡組合對其債務，概以組合財產的全部為保證。如組合經營失敗，而債務總額超過組合的財產全額時，則其債權者，即可同時請求雙方——組合與組合員償還債務。

2. 責任 無限責任的負擔：即組合財產不足償其債務時，各個組合員須負連帶無限責任。所謂連帶無限責任，就是各個組合員須以自己的全財產，盡量償還組合的債務，不問他組合員應負的責任為何如。

二. 組合員的關係 在無限責任組合負擔連帶無限責任的各組合員，對於組合常有重大的關係。今列舉法律上的規定如下：

1. 加入的手續 無限責任組合的信用，其基礎不在於組合財產，而在組合員，故加入者的手續須得總組合員的同意，方可為組合員。

2. 新加入的責任 新加入組合的組合員，對於組合的債務，須就其加入前負擔連帶無限的責任。

3. 退出的責任 退出的組合員，對於退出前的組合債權者，自退出後兩年間，須負擔連帶無限的責任。

4. 讓股分的責任 讓與股分的組合員，其責任與退出的相同。

乙 有限責任組合

有限責任組，即組合員各以其出資為限度，與其私人財產完全不發生關係。如組合經營失敗時，無論損失多少，組合員除將所認的股分額繳清以外，全無責任。惟債權者，只可以組合財產為貸金之唯一標準，不得另向組合員追索債務。

丙 保證責任組合

一。保證金額的標準 在保證責任組合的組合員，於其出資額之外，以一定的資額負擔責任。組合員的保證金額，須在章程上定明，以維持對外的信用。然其保證金額於組合員相互間分別定之，不過這時須當以組合員相互契約記之於定款罷了。至於決定保證金額，其標準有二：

1.平等主義 組合員的保證金額平等定之，其對於債權者所負擔的責任，都是一樣，絕無那個是支配的那個是被支配的區別。例如組合員於出資金之外，各以十元做保證金為限度就是。

2.等差主義 組合員的保證額有等差，於其限度對於債權者負擔責任。例如出資一股，保證金額三元，對於債權者以三元為限度負擔責任；如出資一股之金額為十元，即以二倍為保證金額就是。

二。組合員的關係 保證責任組合的組合員，在法律上其關係與無限責任組合員相同。今列舉其事項如下：1.新加入的組合員，就其加入前之組合債務負擔責任；2.退出的組合員，自退出後二年間負擔責任；3.讓與股份的組合員，與退出組合者負擔同一之責任。依此所述，是組合組織的概要。其後再來說明這種組織的利害。

甲 無限責任組織的利害

一。契約上的利益 組合員各負擔無限之責任，故能增高組合的信用，因之組合對於第三者得以締結有利的契約。

二.經營上的利益 組合的理事，因負擔無限責任，對於經營上可能盡心為力，不致有失敗之虞。

三.區域上的不利 各組合員因責任所關，非平時相知者，不易加入。因此，組合不能多得組合員，故範圍亦難得其擴充。

四.事業上的不利 因理事過於慎密，對於組合事業，不敢放肆活動，在經營上很受損失。

乙 有限責任組織的利害

一.進退上的利益 在有限責任組合員之加入及退出者，如得組合之承認，雖不經總組合員的同意就同。

二.區域上的利益 因組合員責任很輕，可以多使組合員加入組合，容易擴充區域。

三.交易上的不利 組合對於第三者的信用比較薄弱，故在交易上多蒙不利。

四.訓戒上的不利 組合員的責任較輕，而共同團結的意志也就因之薄弱；如組合員有過失之處，即不能相互勸戒，以圖前進。

丙 保證責任組織的利害

保證責任組合，殆與無限責任組合同其利害。但是詳細考察起來，很有三個缺點：就是非富者本其共同的觀念，負擔多大的責任，則不能實行；反之，富者往往傾於利己，不願為人謀利，這是保證責任組合不好的地方。

依上述述，各種組織的組合，其利害可以瞭然明了。然而各種組織中，究竟以那種為好呢？茲就各方面的言論歸納於次：(1)主張無限責任組織的，其最有力的論據，就是說有限責任組織組合，乏於對外的信用，如採取無限責任組織，即可矯正此弊；(2)主張有限責任組織的，以為組合員多是乏於資產

的下層階級，縱使採取無限責任組織，在實際上，對外信用，斷無增高的可能。若圖下級人便利起見，不如採用有限責任組織為宜。諸如此說，均言成理，未易判定。不過從根本情形上看來，組合的組織，宜斟酌組合之區域及地方狀態而定。例如都會的信用組合，以採用有限責任組織，比較安全。反之推舉村信用組合則能相宜。

七 信用組合的經營

信用組合的資本，其召集法，與公司無異，亦由於組合員之認股而已。至其經營方法，可分放款與儲蓄二者述之：

一放款 組合的款項，統由執行委員管理，放債只對於組合員行之。組合員向組合借款，利息很低，不收抵押品。其中最關重要的，就是在未發款以前，執行委員須考查其借款是否用於生產，不然組合定會受其損失。還款期限為無定期，以便組合員利用原來借款營生，拿餘利來還本，這是信用組合互助的精神所在，與公司謀利不同。

二儲蓄 信用組合，原以提倡下級人民自助互助之精神為宗旨，對於儲蓄一項，須得與放款同時辦理。且此舉能使組合員生活向上，并養成節儉儲蓄的美風，組合員存入儲金，組合須以妥實方法運用生息，不得移作他用。儲金無論何人或團體均可，不過有一定數額之限制。其次，組合撥用儲金作為放款的時候，應留現金若干或，作為準備金，存在組合中，以備儲金人隨時取用。至於儲金收支，如有增減準備金亦應隨之增減，以永遠保持規定的成數為度。不然，必感無窮的困難。

八 結論

信用組合的歷史目的及效果，已如上述。就今日社會的狀態看來，大家都感覺生活困窮，認為要免除這種痛苦，非馬上採取革命手段打倒舊社會不

上。意者以爲此舉在這種情形之下，恐與社會主義者之所理想，不徒無益，反而有害。因爲打倒舊社會，不是一下就能成功的，必先使下級人民對於經濟上預有相當的訓練，再從經濟革命着手，才有十分的可能。若是不然，縱使革命告成了，社會上一切工具——土地礦山機器房屋等——也歸公了，然而以後又將如何處置？擋住罷，可是經濟的生命和人的生命一個樣子，有生產機關，有流通機關，有分配機關，便須臾不息；反之，社會的金融機關立即枯竭，如猶人身的血脈，立刻停止，馬上就生活不成；辦理罷，又因沒有各種實際的技能，不敢經營管理，結果，社會就陷於紛擾鼎沸的狀態之中了。

依此看來，改革政治，可以唾手而能的，如說改革經濟組織，那麼非有一種很長期的預備工夫不可。現在信用組合，就是造就此項人才，提高生活的一種工具，假使一般下級人民都趨於組合一途，慢慢的團結起來，他日之成功，可以預卜！

信用合作社與農業倉庫

許 叔 磻

在杭州合作研究會演講

The Credit Co-operative Societies
and Warehouses,

S. C. Hsu.

現在浙江農村信用合作社，已經成立的有三百餘處，省政府從前曾指撥三十八萬元，專充信用合作社放款之用，農業資金，似乎從此可以得到流通機會，但是實際上還有很大的問題，因為農工銀行對於合作社的放款，雖然有不動產抵押，動產抵押和信用放款三種，可是不動產抵押放款，不易實行的因為組織信用合作社原來目的，是為小農謀利益，所以合作社社員，自然多為小農，此等小農雖然也許有少數的自有田地，可是面積一定很小，不足以供抵押的用品，而且合作社向銀行借款，當然用合作社的整個的名義，不能分離的，如果借款要各社員都提出抵押品，是不可能的，要少數社員提出抵押品，為全體社員擔負責任，恐怕有不動產的社員未必願意，即使願意，而提出抵押品者，一定要多分借款，無抵押品者一定少分些，因此社中不免惹起糾紛，再從提倡合作事業的宗旨而論，有田地的農民大佔便宜，無田地的處處吃虧，這是簡直失了本來目的了，況且現在土地登記制度未能實行，合作社雖然肯提出不動產為抵押品，在銀行方面，未必認為滿意，也要牠再找一個殷實商鋪為之擔保，銀行方面，為放款安全起見，固然不錯，可是農民向來未與殷實的商鋪交易，叫他從那裏去找，即使找得到，試問殷實商鋪是願

意替他們負完全責任麼？所以合作社為尋覓商鋪作擔保，往往奔走數天仍無眉目，其結果遂至於款未到手，錢已用去許多，幸而找到鋪保，也可稍以自慰，萬一找不到，真是白費時間與金錢，不僅得不到好處，而且加重負擔，本來對於合作社放款要牠提出不動產的抵押品，已算給他一個難題去做，且要牠找一般實商鋪，簡直是和農民開玩笑了，所以抵押放款，實在窒礙難行的。

信用合作社，原來以發達對人信用為目的，故信用放款是訓練社員利用對人信用的最好方法，也是對於合作社的放款的唯一原則，現在農民雖然窮乏者多，可是大概性情誠樸，不敢欺人，如果社員選擇得當信用放款，大可行之無弊，就去年前浙江農民銀行籌備處及農工銀行放款經過觀察，借款的合作社，大都按期還款，絲毫不爽，即此一點，足見農民很能尊重信用，不過現在農民的個人信用，未經社會上一般人之認識，要銀行方面單做信用放款，或許感到困難，不過農民既能尊重信用，將來信用放款，定能推行無阻，但是一時求其普及，恐怕無望了。

這樣看來，不動產抵押放款，既窒礙難行，信用放款又一時不能普及，要農民容易得到融通資金，悉非利用動產信用不為功，動產信用，就是借款者以動產為抵押品的一種辦法，例如米、穀、繭，和其他農產物，都可以充作抵押品，不過農產物分量容積過大，搬運手續，諸多不便，假定農民要收繭若干擔，作抵押品向銀行借款，當然先將繭送交銀行，如銀行無相當的貯藏室，和檢查繭的技術員，自然不肯收受這種抵押品，拒絕借款，繭本為很有價值的抵押品，因為銀行無法收受，弄得徒勞往返，豈不可嘆！如果照法國農業動產擔保的辦法，動產的所有權不要移轉，只要農民向其所在地警察所陳述動產的種類和價格等，警察所據此發給證券，農民即持此證券向銀行或其他金融機關借入資金，這種辦法法國已行之有效中國將來，也許可以仿行，但目前決難辦到，所以現在要提倡動產信用，最好還是仿照德國和日本的農業倉庫的辦法，由合作社收集各社員的農產物，存入農業倉庫，倉庫給與證券合作社持此證券向銀行借款，如是則銀行不要設貯藏所和檢查員，合作社也不要將抵押品送到銀行，手續既極簡單，資金又易借到，豈不是雙方都覺得便利麼？所以農業倉庫可以助動產信用之發達，也可以補不動產信用之窮，更可以補信用放款之不足，於信用合作社資金融通上，確有非常的効果，我很希望農業倉庫早日成立，使一般農民，均能得到資金流通的利益，至於農業倉庫的主體組織和一切辦法，是非一言所能說盡，另日再談罷。

意大利之合作社的組織現象

李 正 誼

Constitutional Features of Co-operative
Societies in Italy.

C. Y. Li.

意大利之合作社的調查。雖無確實統計。而其庶民銀行之數。約有六百五十七處。合作社員。約有三十八萬一千餘人。資本金額為四百二十萬磅。而村鄉銀行之數。為一千五十。社員有九萬五千人。資本金額為二萬五千磅。而其一九〇〇年時之共同農業合作社數。為一百二十九處。社員有四萬五千人。每年之購買價額。為八十萬磅。又共同搾乳場數。有七百五十處。社員為三萬七千。資本金為四萬磅。其他尚有家畜改良與共同保險合作社等。

如上所述。意大利國。雖有各種運動。然其成功的效果。概不相同。特如生產物之共同販賣。雖有適宜之組織。亦不免諸多困難。他如甘藍與雞卵之輸出。仍經販商之手。致有不利。故其事業之充分的發達。尚不得不待諸他日。然其農業前途。已增進莫大之利益。如物質上之資本制度。既設地方銀行。而意國農民已脫離高利貸之手。容易取得信用。遂至漸次增加耕地。且其每年之收穫。逐見增高。蓋自庶民銀行之通融資本。與肥料器具等之共同購買以來。其他家畜種類。亦漸改良。從來因資本缺乏之荒廢建物。乃一變而大形整頓。故其一般農業狀況。雖未達充分之繁榮區域。然能一旦脫離經濟壓迫之苦境時。則其前途大可樂觀也。更於道德上之影響。亦非淺鮮。如意國農民。即不受高利債主之壓迫。亦可稱為一大革命。由此改革。農民能與孤立悲境。

遠相脫離。結成村鄉團體。而農民現今由都會通融資本時。若其性質崇樸。即可借付。故其合作社員。亦僅限於忠實長者。而各村中向無信用之人。亦因加入合作社。慎其素行。他如無學者亦可漸通文字。對於鄉村間能力薄弱之農民。教以活動方法。更不可不重視者。意國經濟上與道德上的變革。主由個人能力。全無政治關係。不過政府對於銀行職務之擴張。或改良其法人之資格。或設共同擠乳場。以及其他事業。獎勵以實際的方法耳。而其主要之原動力。則起因于少數的愛國志士之智識與努力也。

中華農學會日本分會與中華留日青年 會合辦產業組合資料展覽會紀要

The Exhibition of the Products of the Japanese
Co-operative Societies Which are under the
Direction of the China Agricultural
Association and the China
Y. M. C. A.

(a)主辦者

中華農學會日本分會 中華留日青年會

(b)宗旨

在使留東各僑胞注意產業組合之必要及貢獻其研究參考之資料

(c)地點

中華留日青年會

(d)時間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e)展覽資料

(甲)關於統計者

(一)產業組合事業累年比較圖表

(二)總括概況圖案表

(三)產業組合資金圖表

(四)信用事業圖表

(五)產業組合購買販賣利用事業高圖表

(六)產業組合聯合會圖表

(七)農業倉庫圖表

(八)消費組合聯盟加盟組合數並配給年額圖表

(九)消費組合聯盟及加盟組合圖表

(十)農業倉庫分布地圖

(十一)本邦國勢發展圖

(乙)關於攝影者

(一)電氣利用組合一二三四五六組

(二)葬祭具利用組合一二三組

(三)浴場利用組合一組

(四)酪農利用組合一組

(五)水道利用組合一組

(六)家具衣類利用組合一組

(七)裁縫信用購買販賣利用組合一組

(八)理髮設備利用組合一組

(九)醫療設備利用組合一組

(十)妊娠婦設備利用組合一組

(十一)託兒所利用組合一組

(十二)汽船利用組合一組

(丙)出版物

(一)產業組合講義 (價九元)

產業組合中央會出版

- (二) 產業組合文獻集 (七角五分) 同上
- (三) 產業組合現勢調查 同上
- (四) 產業組合與關於電影之調查 (六角) 同上
- (五) 產業組合關係法規 (四角) 同上
- (六) 產業組合登記囑託及屆出書式 (二角五分) 同上
- (七) 關於諸外國產業組合之法令^上_下 (五角) 同上
- (八) 獨逸產業組合之農業用機械及農具之利用 (五角) 同上
- (九) 獨逸產業組合之檢查制度 (七角) 同上
- (十) 獨逸產業組合之過去現在及將來 (一元) 同上
- (十一) 全露消費組合中央聯合會與全露產業組合銀行 (七角) 同上
- (十二) 露西亞產業組合思想小史 (四角) 同上
- (十三) 國際產業組合貿易 (三角) 同上
- (十四) 英國產業組合教育事業 (七角五分) 同上
- (十五) 英國產業組合聯合機關 (六角) 同上
- (十六) 英蘭卸賣組合 (二角) 同上
- (十七) 英蘭卸賣組合之六十年 (二角五分) 同上
- (十八) 印度之農事產業組合 (四角) 同上
- (十九) 伊太利請負組合 (四角) 同上
- (二十) 伊太利之農事產業組合 (四角) 同上
- (二十一) 支那產業組合運動 (六角) 同上
- (二十二) Rochdale消費組合之先驅者 (一元五角) 同上
- (二十三) 經營製絲販賣組合作 (一角二分) 同上

- | | | |
|-----------------------------------|-------------------|------------|
| (二十四)關於產業組合所經營之製絲事業 | (二元) | 同上 |
| (二十五)產業組合之火災保險契約之調查 | (一元五角) | 同上 |
| (二十六)關於財界動亂與產業組合之調查 | (九角) | 同上 |
| (二十七)產業組合之本質與其在農業上活動之諸相 | (八角) | 同上 |
| (二十八)產業組合與勞動組合之比較研究 | (六角) | 同上 |
| (二十九)農業信用之大原則 | | 產業組合中央金庫出版 |
| (三十)農村市信用組合金融事情調查 | 第一回
第二回
第三回 | 同上 |
| (三十一)自千八百九十五年至千九百五年普魯西產業組合中央金庫概況 | | 同上 |
| (三十二)自設立當年至千九百二十四年普魯西產業組合中央金庫概況 | | 同上 |
| (三十三)普魯西產業組合中央金庫取引規程 | | 同上 |
| (三十四)獨逸信用組合之振替取引聯合 | | 同上 |
| (三十五)獨逸產業組合金融之保證金額見返貨付制度 | | 同上 |
| (三十六)第五年度自和昭二年四月一日至昭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業務概況 | | 同上 |
| (三十七)開業滿三箇年業務經過概要 | | 同上 |
| (三十八)昭和三年六月末全國道府縣區域信用組合聯合會資金概況 | | 同上 |
| (三十九)產業組合中央金庫關係法規定款及業務細則 | | 同上 |
| (四十)米生產費資料調查 | | 愛知縣農事協會出版 |
| (四十一)愛知縣農業倉庫要覽 | | 同上 |
| (四十二)產業組合今養鷄販賣利用組合事業成績報告書 | | 同上 |

(四十三)第四回愛知縣產卵共進會成績	愛知縣養鷄組合聯合會
(四十四)多產鷄鑑別法與育雛法並餌料配合標準 表	碧海郡養鷄組合聯合會
(四十五)碧海郡之養雞	碧海郡種禽孵卵組合
(四十六)養雞之碧海	碧海郡養鷄組合聯合會
(四十七)南滿洲農村土地及農家經濟之研究	南滿鐵道株式會社
(四十八)愛知縣農村問題梗概	愛知縣農事協會
(四十九)小作競議地調查	愛知縣
(五十)農家經濟調查	愛知縣農會
(五十一)大正十四年度農業經營設計書與其成績書	愛知縣農會
(五十二)農事改良實行組合概要	愛知縣內務部
(五十三)愛知縣產業組合要覽	愛知縣內務部
(五十四)碧海郡之農業	中尾信之
(五十五)愛知縣農事統計	愛知縣內務部
(五十六)日本產業組合史	產業組合中央會
(五十七)產業組合大思想家號	產業組合
(五十八)農村與農村產業組合	產業組合中央會
(五十九)消費組合與婦人	同上
(六十)日本之產業組合運動	同上
(六十一)消費消合與新社會之路	同上
(六十二)產業組合要覽	農林省農務局
(六十三)產業組合概況	產業組合中央會
(六十四)販賣組合概況	同上
(六十五)愛知縣之產業組合	產業組合中央愛知縣支會

(六十六)碧海郡之產業狀組	森邵朗
(六十七)全國道府縣區域信用組合聯合會事業狀況 表	產業組合中央金庫
(六十八)財產目錄貸借對照表事業報告書及損失金 處分案	有限責任全國購買組 合聯合會
(六十九)希望購買組合事業之發展	產業組合中央會
(七十)組合規約其他諸規程	油價潤滑水普通水利 組合
(七十一)販賣組合現勢調查	產業組合中央會
(七十二)關於利用組合之調查	同上
(七十三)組合概況	有限責任福壽信用販 賣購買組合
(七十四)碧海郡安城町上條耕地整理組合規約	碧海郡
(f)關於廣告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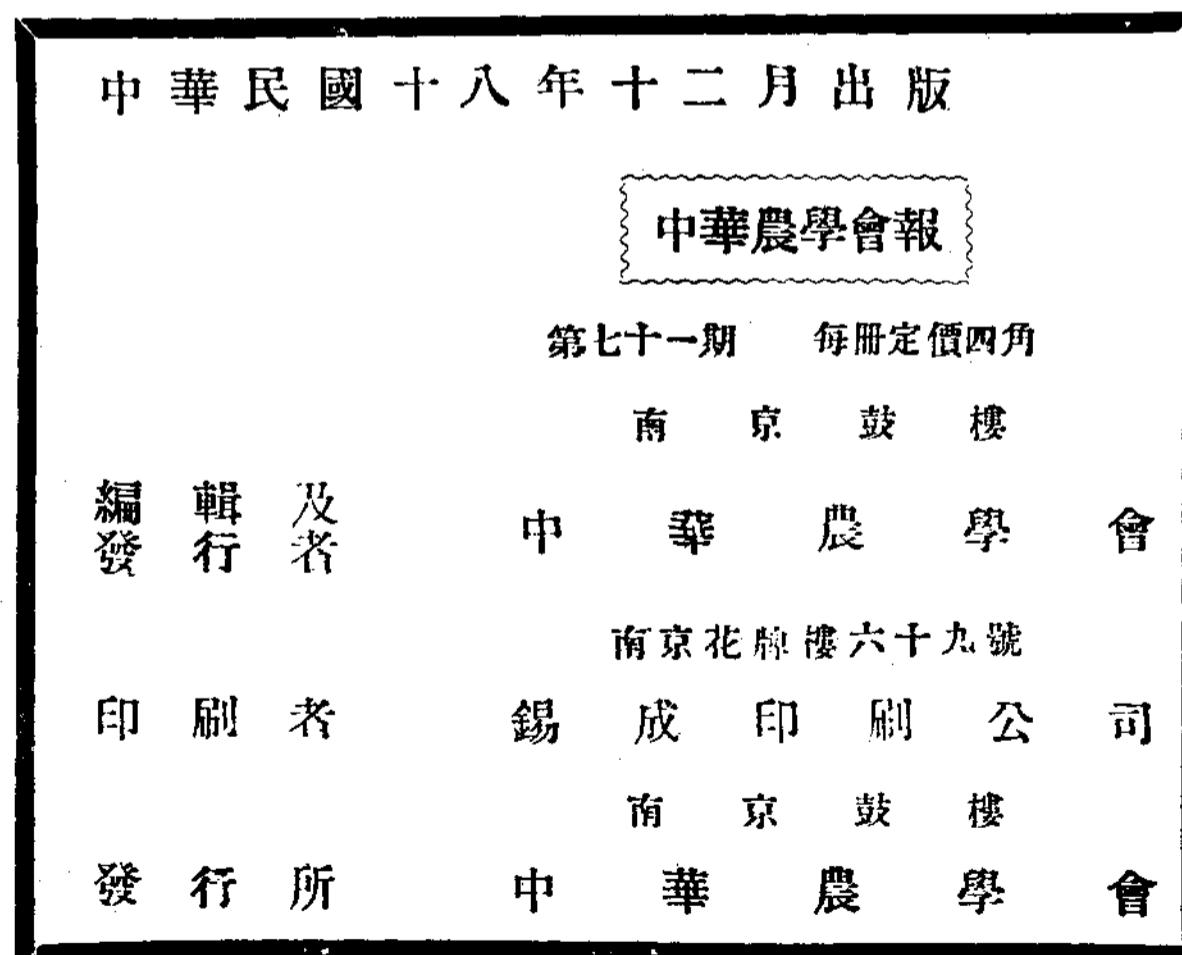
廣告有英法俄美德日諸國之改良宣傳及販賣廣告皆描寫人實物極其華麗

- (g)產業組合講演會
- (一)兩國民黨開會儀式開會
 - (二)藍夢九報告主辦產業組合資料展覽會及講演會之宗旨
 - (三)講演

講演題	講演者
1.日本之產業組合	(中央會主事) 千石興太郎先生
2.日本之農村教育	(代議士) 山崎延吉先生
3.日本之農政	(農政研究主幹)古瀬傳藏先生
4.消費組合關東聯盟	(同執行委員) 所一郎先生

(h)電影
日本
丹麥
之模範農村
開會

中華農學會報定報價目表				
定報價目表	期數	價額	一 郵費在內	
	一期	二角	一 單售專刊價目另訂	
	六期	一元	二 舊報均照原價	
	全年	二元	三 郵票代價實足計算以一分者為限	
	十二期			
刊登廣告價目表	期數	一期	六期	十二期
	面積	面積	面積	面積
	特等地位	半面	十八元	九〇元
	普通地位	全面	三十元	一六〇元
				三〇〇元
備註	一	本會會員中如有新出之農業著述標本農具等項委託代登廣告者照價五折但非農業範圍內之廣告仍照價收費		
	二	各農事機關農業團體廣告均照價五折		
	三	廣告概用白紙黑字如用色紙或彩印價目另議繪圖刻圖工價另議		
	四	代登廣告費無論本外埠一律先收		





- (甲) 德國獅馬牌肥田粉、硫酸銨 (Sulphate of Ammonia) 保證含有百分之二十、六純粹淡氣或百分之二十五以上一莫尼亞。
- (乙) 德國獅馬牌和合肥田粉 (Nitrophoska) I. G. 保證含有百分之十六、五淡氣百分之十六、五磷酸及百分之二十一、五加里。
- (一) 性質 此甲乙二種人造肥料不含毒質、不傷人畜、不損土壤、年年可用。
- (二) 效力 此二種人造肥料適宜于各種土壤、各種產物用以壅田、發育完美、收穫增多、便可發財。
- (三) 用法 塗田法則簡單、視土壤及產物而別、除農家本有肥料外、大約每畝十斤至五十斤。
- (四) 保證 該二種每批出產皆經名化學師化驗鑑定、并於每包面上刊明成分保證不訛。

如蒙索樣試驗非常歡迎請通知上海北京路二號德商愛禮司洋行農藝部